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页
3.合并利润表	5 页
4.母公司利润表	6 页
5.合并现金流量表	7 页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页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页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页
9.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3-122 页



审计报告

[2025]京会兴审字第 00450003 号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



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



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1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2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621,648,334.15	355,735,694.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	40,782,323.29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三）	3,667,989,365.66	2,633,125,360.4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五、（四）	720,307,311.65	857,769,926.59
其他应收款	五、（五）	4,826,905,561.44	2,989,628,611.48
存货	五、（六）	7,704,278,551.83	6,294,244,062.04
合同资产	五、（七）	11,497,009.26	18,603,320.43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95,684,785.16	46,526,082.87
流动资产合计		17,648,310,919.15	13,236,415,382.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五、（九）	217,637,741.29	39,860,125.44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	61,014,230.20	55,795,879.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一）	1,950,000,000.00	1,9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二）	1,570,347,481.80	2,585,396,716.00
固定资产	五、（十三）	1,748,407,882.94	1,581,202,064.96
在建工程	五、（十四）	2,794,627,433.66	1,917,752,550.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十五）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五、（十六）	2,786,744.49	3,412,303.31
无形资产	五、（十七）	8,771,782,205.03	6,457,771,915.9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八）	21,923,037.32	17,379,952.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九）	11,539,621.92	2,992,878.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50,066,378.65	14,611,564,386.01
资产总计		34,798,377,297.80	27,847,979,768.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国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	1,036,169,000.00	916,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二十一）	55,836,051.77	59,137,906.19
应付账款	五、（二十二）	1,447,703,556.76	1,733,159,123.36
预收款项	五、（二十三）	23,818,881.59	37,223,262.52
合同负债	五、（二十四）	165,272,523.59	188,131,190.63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五）	24,771,352.07	16,421,727.28
应交税费	五、（二十六）	394,584,901.42	333,653,272.04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七）	8,618,748,104.38	4,873,459,639.20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八）	1,510,252,689.47	1,406,843,276.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九）	11,050,836.64	7,588,943.38
流动负债合计		13,288,207,897.69	9,572,118,340.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三十）	4,908,985,244.70	3,580,823,669.44
应付债券	五、（三十一）	493,005,693.57	968,244,834.4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三十二）	2,368,512.13	3,418,603.47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三）	1,399,578,220.82	1,051,326,501.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三十四）	9,250,000.00	17,246,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九）	264,479,485.27	351,233,853.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77,667,156.49	5,972,293,662.33
负债合计		20,365,875,054.18	15,544,412,002.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三十五）	3,093,930,000.00	3,093,9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三十六）	8,159,394,193.74	6,928,939,331.9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七）	769,342,829.36	1,048,515,104.36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三十八）	116,098,656.28	106,034,608.51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九）	1,077,243,808.04	968,192,68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216,009,487.42	12,145,611,729.77
少数股东权益		1,216,492,756.20	157,956,035.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32,502,243.62	12,303,567,765.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798,377,297.80	27,847,979,768.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国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8,953,318.58	225,407,53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782,323.29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二、（一）	2,986,841,921.81	2,190,911,902.0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44,444,455.42	444,640,995.16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1,697,334,542.59	1,595,104,684.96
存货		3,655,383,929.60	3,939,940,514.99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9,122,958,168.00	8,436,787,955.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2,747,634,804.66	3,680,972,460.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50,000,000.00	1,9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1,570,347,481.80	2,585,396,716.00
固定资产		91,981,408.81	36,721,561.13
在建工程		171,145,280.99	223,382,902.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5,132,033,020.95	5,149,078,329.7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6,282,327.32	14,472,32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14,211.77	1,466,509.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90,638,536.30	13,641,490,806.65
资产总计		20,813,596,704.30	22,078,278,761.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国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9,600,000.00	39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4,305,243.17	583,507,309.41
预收款项		24,004,928.16	36,168,935.26
合同负债		22,809,942.93	13,015,060.00
应付职工薪酬		4,253,817.00	2,782,822.43
应交税费		347,453,976.55	321,309,940.19
其他应付款		4,576,889,714.21	3,796,749,289.87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6,602,125.89	1,257,037,374.59
其他流动负债		1,211,724.55	780,903.60
流动负债合计		6,387,131,472.46	6,407,351,635.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35,941,500.00	2,262,491,500.00
应付债券		493,005,693.57	968,244,834.4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85,000,000.00	85,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369,509.79	350,016,265.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78,316,703.36	3,665,752,600.01
负债合计		9,965,448,175.82	10,073,104,235.3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93,930,000.00	3,093,9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867,620,509.35	6,846,114,709.9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769,342,829.36	1,048,515,104.36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16,098,656.28	106,034,608.51
一般风险准备金		-	-
未分配利润		1,001,156,533.49	910,580,103.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48,148,528.48	12,005,174,526.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813,596,704.30	22,078,278,761.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国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2024年度

编制单位：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02,104,368.05	1,934,962,465.65
其中：营业收入	五、(四十)	2,402,104,368.05	1,934,962,465.65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217,172,127.95	1,752,046,468.88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	1,931,471,280.06	1,540,498,615.6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一)	26,284,606.58	15,933,286.81
销售费用	五、(四十二)	24,416,638.03	19,178,772.48
管理费用	五、(四十三)	171,907,424.14	131,246,940.20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五、(四十四)	63,092,179.14	45,188,853.78
其中：利息费用		193,951,948.01	119,540,268.57
利息收入		140,004,849.98	83,485,675.87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五)	19,158,228.78	4,036,798.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六)	2,732,289.40	8,777,305.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8,327.29	1,217,458.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七)	173,465.80	8,008,923.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八)	-257,888.72	-3,800,792.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九)	-197,349.15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	-170,893.86	260,175.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370,492.55	200,198,406.38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一)	219,804.51	2,514,888.03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二)	903,737.86	1,116,968.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686,559.20	201,596,326.1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三)	62,955,539.30	43,619,579.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731,019.90	157,976,746.7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731,019.90	157,976,746.7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115,170.81	145,418,506.3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15,849.09	12,558,240.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9,172,275.00	-359,900,099.54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9,172,275.00	-359,900,099.5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9,172,275.00	-359,900,099.5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867,853.9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279,172,275.00	-359,032,245.6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441,255.10	-201,923,352.8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057,104.19	-214,481,593.2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15,849.09	12,558,240.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国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2024年度

编制单位：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一、营业收入	十二、（四）	1,152,470,936.35	1,020,599,344.69
减：营业成本	十二、（四）	946,440,364.30	856,274,939.80
税金及附加		15,034,624.61	11,347,698.0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0,892,809.94	25,386,226.28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9,514,335.48	20,302,260.09
其中：利息费用		49,176,498.24	48,995,843.62
利息收入		30,838,567.14	29,042,650.61
加：其他收益		816,615.83	4,005.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2,830,349.77	8,948,931.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36,387.66	1,389,084.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3,465.80	8,008,923.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723.70	-3,330,448.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693.66	332,599.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326,263.46	121,252,231.82
加：营业外收入		24,774.96	234,700.24
减：营业外支出		128,632.50	985,832.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222,405.92	120,501,099.85
减：所得税费用		33,581,928.23	27,887,040.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640,477.69	92,614,059.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640,477.69	92,614,059.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9,172,275.00	-359,900,099.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9,172,275.00	-359,900,099.5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867,853.9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279,172,275.00	-359,032,245.64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8,531,797.31	-267,286,040.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国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2024年度

编制单位：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3,599,517.92	1,082,562,707.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707.41	8,759,965.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542,288.65	221,141,19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6,212,513.98	1,312,463,871.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0,043,894.05	630,565,468.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693,879.59	63,956,773.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433,534.61	36,202,604.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673,818.53	357,924,05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9,845,126.78	1,088,648,89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五十四）	306,367,387.20	223,814,973.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8,926,343.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477,352.85	7,559,84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6,570.00	234,875,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039.1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444,883.72	261,361,290.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0,342,188.26	4,568,453,042.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80,023.28	242,395,234.0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657.29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301,554.25	4,810,848,27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5,856,670.53	-4,549,486,986.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4,273,737.72	2,756,393,215.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4,785,717.85	3,344,081,208.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9,559,455.57	6,100,474,423.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43,052,606.31	1,598,365,223.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5,090,353.68	317,621,555.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3,925,768.33	361,024,975.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2,068,728.32	2,277,011,753.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490,727.25	3,823,462,670.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001,443.92	-502,209,342.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336,195.53	645,545,538.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337,639.45	143,336,195.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国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2024年度

编制单位：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595,832.14	115,167,852.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1,005.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25,940.95	35,091,21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021,773.09	150,300,072.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084,080.56	75,419,163.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96,959.66	13,482,58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04,536.28	9,236,509.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90,102.96	25,561,00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975,679.46	123,699,25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46,093.63	26,600,815.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8,926,343.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477,352.85	7,559,84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70.00	234,875,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83,922.85	261,361,290.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258,285,102.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30,023.28	865,902,935.7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6,234.04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6,257.32	2,124,188,038.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47,665.53	-1,862,826,748.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8,600,000.00	93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4,774,164.84	1,763,396,537.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3,374,164.84	2,699,396,537.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2,300,000.00	913,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224,488.26	243,465,935.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1,583,188.52	33,897,623.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5,107,676.78	1,190,763,55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66,488.06	1,508,632,97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460,247.22	-327,592,95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83,534.65	352,776,489.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643,781.87	25,183,534.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国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93,930,000.00	-	-	-	-	1,048,515,104.36	-	106,034,688.51	-	988,192,685.00	-	12,145,611,725.77	157,956,035.40	12,303,567,765.17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93,930,000.00	-	-	-	-	1,048,515,104.36	-	106,034,688.51	-	988,192,685.00	-	12,145,611,725.77	157,956,035.40	12,303,567,765.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172,275.00		10,064,047.77		109,051,123.04		1,070,397,757.65	1,056,536,720.80	2,128,934,47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9,172,275.00		10,064,047.77		119,115,170.81		1,230,454,861.84	23,615,649.09	-136,441,255.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64,047.77		-10,064,047.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93,930,000.00	-	-	-	-	769,342,829.36	-	116,098,736.28	-	1,077,243,808.04	-	13,216,009,487.42	1,216,492,756.20	14,432,502,243.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国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金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93,930,000.00	-	7,022,859,489.73	-	1,409,415,203.90	-	96,773,202.60	-	832,035,594.57	-	12,454,013,480.80	171,973,181.79	12,625,987,282.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93,930,000.00	-	7,022,859,489.73	-	1,409,415,203.90	-	96,773,202.60	-	832,035,594.57	-	12,454,013,480.80	171,973,181.79	12,625,987,282.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93,920,157.83	-	-359,900,099.54	-	9,261,405.91	-	136,157,100.43	-	-308,401,751.03	-14,017,746.39	-322,419,49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59,900,099.54	-	-	-	145,418,506.34	-	-214,481,593.20	12,558,240.37	-201,923,352.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93,920,157.83	-	-	-	-	-	-	-	-93,920,157.83	-26,575,586.76	-120,496,144.59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93,920,157.83	-	-	-	-	-	-	-	-93,920,157.83	-26,575,586.76	-120,496,144.59
(三)利润分配	-	-	-	-	-	-	9,261,405.91	-	-261,405.91	-	-83,920,157.83	-26,575,586.76	-120,496,144.59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9,261,405.91	-	-261,405.91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093,930,000.00	-	6,928,939,331.90	-	1,049,515,104.36	-	106,034,608.51	-	986,192,685.00	-	12,445,611,729.77	157,956,035.40	12,603,567,765.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项目。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国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93,930,000.00	-	-	6,846,114,709.90	-	1,048,515,104.36	-	106,034,608.51	-	910,560,103.57	12,005,174,52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93,930,000.00	-	-	6,846,114,709.90	-	1,048,515,104.36	-	106,034,608.51	-	910,560,103.57	12,005,174,526.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978,494,200.55	-	-279,172,275.00	-	10,064,047.77	-	90,576,429.92	-1,157,025,997.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79,172,275.00	-	-	-	100,640,477.69	-178,531,797.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978,494,200.55	-	-	-	-	-	-	-978,494,200.55
1.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978,494,200.55	-	-	-	-	-	-	-978,494,200.55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0,064,047.77	-	-10,064,047.77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0,064,047.77	-	-10,064,047.7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093,930,000.00	-	-	5,867,620,509.35	-	769,342,829.36	-	116,098,656.28	-	1,001,156,533.49	10,848,148,528.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川
5114970006794

徐国学

清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202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93,930,000.00	-	-	-	6,975,462,209.90	-	1,408,415,203.90	-	96,773,202.60	-	827,227,450.39	12,401,808,066.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93,930,000.00	-	-	-	6,975,462,209.90	-	1,408,415,203.90	-	96,773,202.60	-	827,227,450.39	12,401,808,066.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9,347,500.00	-	-359,900,099.54	-	9,261,405.91	-	83,352,653.18	-396,633,540.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59,900,099.54	-	-	-	92,614,059.09	-267,286,040.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9,347,500.00	-	-	-	-	-	-	-129,347,5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29,347,500.00	-	-	-	-	-	-	-129,347,5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9,261,405.91	-	-9,261,405.9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9,261,405.91	-	-9,261,405.9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093,930,000.00	-	-	-	6,846,114,709.90	-	1,048,515,104.36	-	106,034,608.51	-	910,560,103.57	12,005,174,526.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标注“*”的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行项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国学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2023、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企业基本信息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四川仁寿视高天府投资有限公司,是仁寿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曾用名:仁寿县国有资产管理局)出资组建而成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6 日取得四川省眉山市仁寿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51142100001180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 年 9 月 14 日换领了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91511421687928090H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川。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317,893.00 万元,注册地址:仁寿县视高工业集中区,母公司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最终控制方为眉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利用;水污染治理;直饮水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物业管理;餐饮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房地产经纪;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健身休闲活动;停车场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粮食收购;粮油仓储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初级农产品收购;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殡葬设施经营;殡葬服务;花卉种植;蔬菜种植;水果种植;树木种植经营;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大气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池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共享自行车服务;机动车充电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固体废物治理;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代驾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矿物洗选加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殡仪用品销售;礼仪服务;农业园艺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天然水收集与分配;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酒类经营;食品销售;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生产;房地产开发经营;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城市公共交通;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

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

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国有企业

应收账款组合 5：其他组合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账龄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2：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3: 关联方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4: 国有企业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5: 其他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 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关联方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 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 国有企业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 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5: 其他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 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30
1-3 年	0.50
3-4 年	1.50
4-5 年	2.50
5 年以上	3.00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 2: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关联方组合	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 国有企业	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5: 其他组合	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关联方组合、国有企业、其他组合因发生坏账的可能性极低, 本公司对上述组合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 产品销售

合同资产组合 2: 工程施工

D、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国有企业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6：其他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账龄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2：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4：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5：国有企业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6：其他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5：国有企业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6：其他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30
1-3 年	0.50
3-4 年	1.50
4-5 年	2.50
5 年以上	3.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 2：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5：国有企业	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6：其他组合	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关联方组合、备用金及押金保证金组合因、国有企业、其他组合发生坏账的可能性极低，本公司对上述组合在无确凿证据表明存在损失的情况下，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等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融资租赁款

融资租赁款组合 1：政府款项组合

融资租赁款组合 2：关联方组合

融资租赁款组合 3：其他组合

B、其他长期应收款

其他长期应收款组合 1：应收质保金

其他长期应收款组合 2：应收工程款

其他长期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1)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2)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3)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4)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一般原则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具体政策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本公司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如下：

库存商品跌价计提政策充分考虑了在手订单、近期售价、存货库龄等多个因素的影响，具体如下：考虑其他因素的影响，如出现明显的减值迹象，则单独确定产品的可变现净值，并与各自对应的产品成本进行比较，二者差额计入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已有订单和合同的产品，优先按照合同价测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无合同部分根据近期平均销售单价考虑其预估售价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对于既无合同也无预估售价的存货则分产品按照库龄对存货进行跌价计提，其中，库龄在 1 年以内的存货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龄 1-2 年的存货按照余额的 50%计提跌价准备，库龄在 2 年以上的存货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原材料分为标准材料与非标准材料，标准原材料以估计最长储存期限作为保质期，非标准原材料以估计最长储存期限与 18 个月孰短最为保质期，对超过保质期的材料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 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 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六）；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七）。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 选择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依据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应当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目前投资性房地产项目主要位于眉山市天府新区核心区，主要为成熟商业区的商业物业，有较为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可以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采用公允价值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具有可操作性。

(2) 公允价值确定原则

公司针对不同物业市场交易情况，采用以下不同的估价方法：

①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本身有交易价格时，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管理部门商业物业经营部提供的同期成交价格或报价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本身无交易价格时，由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管理部门商业物业经营部进行市场调研，并出具市场调研报告，以市场调研报告的估价结论确定其公允价值。必要时，公司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机构，对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收益法并参考公开市场价格进行公允价值评估，以其评估金额作为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③公司估价时，应从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城市的政府房地产管理部门、权威机构，或具有相关资质的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获取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做出合理的估计。

④对本身无交易价格的投资性房地产，参照市场上至少三个以上类似可比项目物业的交易价格，并按照影响标的物业价值的相关因素进行价格修正，以此为基础，最终确定标的物业的公允价值。公司对可比项目估价时应编制调整因素标准表，根据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型，分别商圈位置、周边交通便捷度、商业繁华度、房屋状况、设备及装修、交易时间、交易方式、所在楼层、地理位置、人文价值、周边环境等确定调整系数范围。

(3)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

①假设投资性房地产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且将按现有用途继续使用；

②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税收政策、信贷利率、汇率等未来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③无可能对企业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

(4)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的期末确认及会计核算处理程序

①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首次确认：

对于公司自行建造、外购、自用房地产等首次转换为投资性房产的，首次转换日公允价值小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借记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贷记其他综合收益。

②转换日后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后续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公司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为基础估计其期末公允价值。对于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期末公允价值发生大幅变动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期末公允价值与期初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考虑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40.0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15.00	5.00	6.33-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三、（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分类及确定标准

(1) 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

(2)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栽培、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① 自行栽培的大田作物和蔬菜的成本，包括在收获前耗用的种子、肥料、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② 自行繁殖的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3) 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

(4) 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森林保护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

(5) 应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

(6) 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7) 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 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1) 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

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合理确定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选用折旧方法年限平均法。

(3) 公司在确定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综合考虑下列因素：该资产的预计产出能力或实物产量；该资产的预计有形损耗，如产畜和役畜衰老、经济林老化等；该资产的预计无形损耗，如因新品种的出现而使现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产出能力和产出农产品的质量等方面相对下降、市场需求的变化使生产性生物资产产出的农产品相对过时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对已计提减值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减值后的金额计提折旧。其中生产性生物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确定依据
果树	20	0	5.00	-

公司于每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的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或者有关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生物资产的收获与处置

(1) 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成本的方法为加权平均法。

(2) 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的农产品成本，按照产出或采收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计算确定，并采用加权平均法，将其账面价值结转为农产品成本。

(3) 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4) 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二十二）长期资产减值”。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70	土地使用权证列示使用年限
广告使用权	10-30	评估报告预测的年限
砂石经营权	5-10	评估报告预测开采年限
停车位特许权	10-30	合同
专利权	3-10	预计使用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10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需要复核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

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 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七)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八)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

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本公司有五大业务板块，一是委托代建业务，二是水费、入户安装费业务，三是智慧设备设施服务业务，四是砂石、弃土、成品油销售业务，五是人力资源服务、物业、房租业务。依据该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委托代建业务

委托代建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取得委托方的工程结算文件，且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水费、入户安装业务

供水业务是按时段履约义务确认收入，每月抄表，依据抄表用水量与眉山居民用户核定的用水标准单价的确认收入。水务安装按时点履约义务确认收入，安装、验收完成确认收入。

(3) 智慧设备设施服务业务

公司提供智慧设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公司提供智慧设备设施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每年客户考核完成后确认年度服务费收入。

(4) 砂石、弃土、成品油销售业务

公司的砂石、弃土、成品油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商品出库，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5) 人力资源服务、物业、房租业务

公司提供人力资源服务、物业、房租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物业、房租业务依据合同，在履约期限内，按月分摊确认收入；人力资源服务业务依据合同，按月与用人单位结算确认收入。

(二十九)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

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产生不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产生不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二)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见“附注三、(二十)”和“附注三、(二十六)”。

(4)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

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及“三、（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二十八）”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①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

初始计量：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后续计量：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二十）使用权资产”和“本附注（二十六）租赁负债”中的后续计量，以及“本附注（三十二）租赁 3.（4）租赁变更”的相关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方式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②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三）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十三）

（三十四）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5）基建建设业务的收入确认

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基建建设业务的收入及费用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判断。如果预计基建建设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费用。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基建建设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基建建设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

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在履约过程中，本公司持续复核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当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按照待执行亏损合同确认主营业务成本及预计负债。同时，本公司依据合同条款，对业主的付款进度进行持续监督，并定期评估业主的资信能力。如果有情况表明业主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的支付方面发生违约，本公司将就該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并可能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这一修改将反映在本公司重新评估并需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A.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

解释第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在首次执行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时，应当按照上述会计处理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根据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划分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可比期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C.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根据解释第 17 号规定，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该融资安排延长了公司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公司供应商的收款期。

仅为企业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供应商融资安排的界定，就供应商融资安排下与现金流量表相关的披露以及与金融负债相关的风险信息披露提出了明确的要求。执行解释第 17 号的影响如下：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进行了供应商融资安排。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解释第 18 号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A.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未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的产生重大影响。

B.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未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的产生影响。

(3)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权证面积	8 元/m ²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资源税	实际取水量	9%

所得税在报告期执行的法定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15%
眉山环天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15%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眉山环天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满足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新增鼓励类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起，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无。

3. 其他税收优惠

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对免税单位无偿使用纳税单位的土地(如公安、海关等单位使用铁路、民航等单位的土地)，免征土地使用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包括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2024 年度”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库存现金	15,651.51	23,866.82
银行存款	621,508,189.57	143,396,370.55
其他货币资金	124,493.07	212,315,457.62
合计	621,648,334.15	355,735,694.99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	2,175,499.46
质押定期存单	310,000,000.00	210,000,000.00
其他受限资金	310,694.70	224,000.00
合计	310,310,694.70	212,399,499.46

3. 其他货币资金分类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存出投资款	0.57	0.57
信用保证金	-	2,175,499.46
其他受限资金	124,492.50	139,957.59
质押定期存单	-	210,000,000.00
合计	124,493.07	212,315,457.62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0,782,323.2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40,782,323.29
合计	-	40,782,323.29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540,545,710.32	1,332,924,453.20
1 至 2 年	1,136,564,971.20	574,034,456.05
2 至 3 年	556,332,194.69	357,494,871.75
3 至 4 年	354,324,952.40	354,438,497.09
4 至 5 年	82,186,324.17	15,837,935.34
5 年以上	-	-
合计	3,669,954,152.78	2,634,730,213.43
坏账准备	1,964,787.12	1,604,853.03
合计	3,667,989,365.66	2,633,125,360.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69,954,152.78	100.00	1,964,787.12	0.05	3,667,989,365.66
其中：账龄组合	492,203,361.76	13.41	1,964,787.12	0.40	490,238,574.64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3,082,634,565.91	84.00	-	-	3,082,634,565.91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国有企业	13,759,084.42	0.37			13,759,084.42
关联方组合	30,782,944.36	0.84	-	-	30,782,944.36
其他组合	50,574,196.33	1.38	-	-	50,574,196.33
合计	3,669,954,152.78	100.00	1,964,787.12	0.05	3,667,989,365.66

续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34,730,213.43	100.00	1,604,853.03	0.06	2,633,125,360.40
其中：账龄组合	320,970,605.95	12.18	1,604,853.03	0.50	319,365,752.92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2,235,723,698.07	84.86	-	-	2,235,723,698.07
国有企业	-	-	-	-	-
关联方组合	18,743,380.13	0.71	-	-	18,743,380.13
其他组合	59,292,529.28	2.25	-	-	59,292,529.28
合计	2,634,730,213.43	100.00	1,604,853.03	0.06	2,633,125,360.4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本公司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6,747,184.33	740,241.54	0.30
1-3 年	245,456,177.43	1,224,545.58	0.50
合计	492,203,361.76	1,964,787.12	0.40

续表：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1-3 年	320,970,605.95	1,604,853.03	0.50
合计	320,970,605.95	1,604,853.03	0.5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无。

3.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度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1,604,853.03	436,370.64	76,436.55	-	-	1,964,787.12
合计	1,604,853.03	436,370.64	76,436.55	-	-	1,964,787.12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	2,936,905,471.78	80.03	-
山东汇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72	300,000.00
大竹县电化教育馆	75,260,584.00	2.05	324,695.12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8,477,322.84	1.59	-
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3,888,324.20	1.47	237,108.63
合计	3,224,531,702.82	87.86	861,803.7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224,531,702.8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7.8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861,803.75 元。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6,396,202.05	13.38	663,081,401.84	77.30
1-2 年	551,921,720.51	76.62	194,688,524.75	22.70
2-3 年	71,989,389.09	10.00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720,307,311.65	100.00	857,769,926.5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仁寿县人民政府视高街道办事处	378,278,006.00	52.52	尚未结算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6,151,276.37	10.57	尚未结算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53,549,593.30	7.43	尚未结算
浪潮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45,486,355.05	6.31	尚未结算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7,574,128.27	2.44	尚未结算
合计	571,039,358.99	79.27	-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71,039,358.9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9.27%。

(五)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826,905,561.44	2,989,628,611.48
合计	4,826,905,561.44	2,989,628,611.48

2. 应收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2,044,530,847.01	2,375,904,915.43
1 至 2 年	2,311,055,402.12	605,783,744.61
2 至 3 年	476,977,115.50	13,700,000.00
小计	4,832,563,364.63	2,995,388,660.04
减：坏账准备	5,657,803.19	5,760,048.56
合计	4,826,905,561.44	2,989,628,611.4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22,596,200.30	205,814,332.14
关联单位往来款	2,318,065,390.73	450,033,429.79
单位往来款	2,489,089,798.34	2,335,227,709.62
社会保险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1,374,023.70	-
其他	1,437,951.56	4,313,188.49
合计	4,832,563,364.63	2,995,388,660.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832,563,364.63	100.00	5,657,803.19	0.12	4,826,905,561.44
其中：账龄组合	1,137,081,908.33	23.53	5,657,803.19	0.50	1,131,424,105.14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1,342,357,088.80	27.78	-	-	1,342,357,088.80
国有企业	8,330,116.21	0.17	-	-	8,330,116.21
关联方组合	2,318,065,390.73	47.97	-	-	2,318,065,390.73
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21,455,685.82	0.44	-	-	21,455,685.82
其他组合	5,273,174.74	0.11	-	-	5,273,174.74
合计	4,832,563,364.63	100.00	5,657,803.19	0.12	4,826,905,561.44

续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995,388,660.04	100.00	5,760,048.56	0.19	2,989,628,611.48
其中：账龄组合	1,152,009,710.97	38.46	5,760,048.56	0.50	1,146,249,662.41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1,371,795,520.55	45.80	-	-	1,371,795,520.55
关联方组合	450,033,429.79	15.02	-	-	450,033,429.79
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14,761,873.15	0.49	-	-	14,761,873.15
其他组合	6,788,125.58	0.23	-	-	6,788,125.58
合计	2,995,388,660.04	100.00	5,760,048.56	0.19	2,989,628,611.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本公司采用账龄组合集体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803,180.24	41,409.54	0.30
1-3 年	1,123,278,728.09	5,616,393.65	0.50
合计	1,137,081,908.33	5,657,803.19	0.50

续表：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1-3 年	1,152,009,710.97	5,760,048.56	0.50
合计	1,152,009,710.97	5,760,048.56	0.50

②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	5,760,048.56	-	5,760,048.5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2024 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2024 年计提	-	-101,012.46	-	-101,012.46
2024 年转回	-	1,232.91	-	1,232.91
2024 年转销	-	-	-	-
2024 年核销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	5,657,803.19	-	5,657,803.19

其中：2024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2024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2024年12月31日合计数的比例(%)	2024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1,998,012,512.52	注1	41.34	-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	政府单位款项	1,002,459,202.39	注2	20.74	-
眉山市彭山区武阳智胜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借款	467,400,000.00	注3	9.67	-
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登记中心(眉山天府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收储款	282,230,800.00	注4	5.84	2,453,700.00
仁寿黑龙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	217,900,000.00	注5	4.51	1,089,500.00
合计	--	3,968,002,514.91	--	82.10	3,543,200.00

账龄：

序号	0-1年	1-2年	2-3年
注1	1,642,546,253.90	355,453,258.62	13,000.00
注2	143,026,233.39	858,177,269.00	1,255,700.00
注3	-	467,400,000.00	-
注4	140,682,200.00	31,100.00	141,517,500.00
注5	-	217,900,000.00	-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521.38	-	121,521.38
水务材料及安装资产	28,660,329.29	-	28,660,329.29
周转材料	-	-	-
基建开发成本	3,042,670,982.73	-	3,042,670,982.73
合同履约成本	221,965,374.25	-	221,965,374.25
开发成本	-	-	-
库存商品	18,155,640.07	-	18,155,640.07
拟开发土地	4,392,704,704.11	-	4,392,704,704.11
合计	7,704,278,551.83	-	7,704,278,551.83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0,849.38	-	530,849.38
水务材料及安装资产	5,849,948.42	-	5,849,948.42
周转材料	-	-	-
基建开发成本	3,598,578,235.84	-	3,598,578,235.84
合同履约成本	197,368,916.66	-	197,368,916.66
库存商品	4,395,955.93	-	4,395,955.93
拟开发土地	2,487,520,155.81	-	2,487,520,155.81
合计	6,294,244,062.04	-	6,294,244,062.04

2. 拟开发土地明细

所属公司	土地证号	账面价值	是否抵押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5779 号	20,946,950.00	否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0426 号	222,493,688.31	是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川(2021)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14814 号	119,835,600.00	是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川(2021)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14815 号	144,819,300.00	是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川(2021)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14816 号	112,199,700.00	是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川(2021)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14817 号	113,911,400.00	是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2023 (TR)-52 号地块 (待办证)	119,045,950.00	否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3342 号	241,657,381.13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3341 号	172,726,181.13	否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4214 号	78,835,131.13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3343 号	150,688,581.13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3344 号	99,108,131.13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3542 号	36,414,481.14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3444 号	144,511,037.74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3700 号	101,093,687.74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3369 号	264,131,885.47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3348 号	429,584,075.47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30149 号	235,013,587.74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30151 号	233,087,557.73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35753 号	178,765,227.73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35757 号	253,269,490.47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58215 号	447,560,435.47	否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35756 号	328,281,110.47	是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63205 号	97,902,815.48	否

眉山韶华锦江宾馆有限公司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1725 号	46,821,317.50	否
合计		4,392,704,704.11	-

(七)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7,520,664.12	-	7,520,664.12
项目质保金	3,976,345.14	-	3,976,345.14
合计	11,497,009.26	-	11,497,009.26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18,603,320.43	-	18,603,320.43
项目质保金	-	-	-
合计	18,603,320.43	-	18,603,320.43

(八) 其他流动资产**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抵税金	67,912,269.49	46,526,082.87
待认证进项税额	8,373,794.47	-
增值税留抵税额	19,266,080.97	-
预交税金	132,640.23	-
合计	95,684,785.16	46,526,082.87

(九)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64,000,000.00	-	264,000,000.00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46,362,258.71	-	46,362,258.71
小计	217,637,741.29	-	217,637,741.29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
合计	217,637,741.29	-	217,637,741.29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	-	-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	-	-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	-	-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1,970,396.26	-	41,970,396.2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110,270.82	-	2,110,270.82
小计	39,860,125.44	-	39,860,125.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
合计	39,860,125.44	-	39,860,125.44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	-	-	-	-	-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1,014,230.20	-	61,014,230.20	55,795,879.63	-	55,795,879.63
合计	61,014,230.20	-	61,014,230.20	55,795,879.63	-	55,795,879.63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	-	-	-	-	-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5,795,879.63	-	55,795,879.63	31,484,686.31	-	31,484,686.31
合计	55,795,879.63	-	55,795,879.63	31,484,686.31	-	31,484,686.3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4 年度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	-	-	-	-
二、联营企业	57,843,734.63	55,795,879.63	3,580,023.28	-	1,638,327.29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7,587,542.75	-	-	3,052,925.85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4,719,734.63	2,655,962.94	-	-	-615,187.26
眉山益创农贸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5,724,000.00	25,552,373.94	-	-	-98,060.37
眉山环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00	-	3,400,000.00	-	-521,327.65
四川成眉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	180,023.28	-	-180,023.28
合计	57,843,734.63	55,795,879.63	3,580,023.28	-	1,638,327.29

续表：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度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度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	-	-	-	-	61,014,230.20	-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	-	-	-	-	30,640,468.60	-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	-	-	-	-	2,040,775.68	-
眉山益创农贸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	-	-	-	-	25,454,313.57	-
眉山环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	-	-	2,878,672.35	-
四川成眉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合计	-	-	-	-	-	61,014,230.20	-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度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	-	-	-	-
二、联营企业	54,443,734.63	31,484,686.31	25,943,734.63	2,850,000.00	1,217,458.69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6,260,568.12	-	-	1,326,974.63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4,719,734.63	5,224,118.19	219,734.63	2,850,000.00	62,110.12
眉山益创农贸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5,724,000.00	-	25,724,000.00	-	-171,626.06
合计	54,443,734.63	31,484,686.31	25,943,734.63	2,850,000.00	1,217,458.69

续表：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度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55,795,879.63	-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	-	-	-	-	27,587,542.75	-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	-	-	-	-	2,655,962.94	-
眉山益创农贸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	-	-	-	-	25,552,373.94	-
合计	-	-	-	-	-	55,795,879.63	-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0,000.00	1,950,000,000.00
合计	1,950,000,000.00	1,950,000,000.00

说明：本公司持有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的股份。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2023 年 12 月 31 日	670,430,516.00	1,914,966,200.00	-	2,585,396,716.00
二、2024 年变动	1,537,326.04	-1,016,586,560.24	-	-1,015,049,234.20
加：外购	-	-	-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减：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1,015,222,700.00	-	1,015,222,700.00
公允价值变动	1,537,326.04	-1,363,860.24	-	173,465.80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	671,967,842.04	898,379,639.76	-	1,570,347,481.80

续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731,472,500.00	-	2,731,472,500.00
二、2023 年变动	670,430,516.00	-816,506,300.00	-	-146,075,784.00
加：外购	-	-	-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70,430,516.00	-	-	670,430,516.00
企业合并增加	-	-	-	-
减：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843,760,600.00	-	843,760,600.00
公允价值变动	-	27,254,300.00	-	27,254,300.00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	670,430,516.00	1,914,966,200.00	-	2,585,396,716.00

2.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明细

编号	权证号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是否抵押
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51 号	466,116.86	是
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517 号	780,214.68	是
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70 号	344,842.76	是
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34 号	675,062.29	是
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35 号	676,847.52	是
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13 号	460,491.77	是
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36 号	903,632.96	是
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15 号	460,491.77	是
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37 号	990,651.20	是
1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26 号	492,837.30	是
1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40 号	867,141.44	是
1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27 号	399,201.08	是
1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41 号	744,801.28	是
1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43 号	1,299,112.80	是
1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44 号	382,285.78	是
1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45 号	349,659.32	是
1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48 号	619,676.68	是

1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50 号	676,323.66	是
1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46 号	333,661.46	是
2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47 号	596,569.23	是
2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52 号	858,075.61	是
2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53 号	478,387.62	是
2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56 号	910,479.80	是
2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58 号	815,418.37	是
2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54 号	526,381.20	是
2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59 号	907,269.04	是
2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55 号	560,670.52	是
2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60 号	794,892.44	是
2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61 号	910,594.47	是
3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62 号	452,412.60	是
3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87 号	873,441.39	是
3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88 号	768,518.34	是
3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63 号	402,526.80	是
3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90 号	787,324.22	是
3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64 号	375,290.30	是
3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91 号	691,345.43	是
3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66 号	376,207.68	是
3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92 号	725,152.00	是
3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68 号	571,915.22	是
4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93 号	909,013.12	是
4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85 号	402,240.10	是
4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94 号	903,943.61	是
4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96 号	704,876.49	是
4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86 号	574,317.99	是
4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97 号	985,703.32	是
4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98 号	1,027,099.19	是
4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73 号	1,561,873.80	是
4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75 号	1,859,819.58	是
4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76 号	1,707,176.16	是
5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78 号	1,683,634.14	是
5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80 号	1,238,456.30	是
5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66 号	825,428.18	是
5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68 号	1,037,780.66	是
5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69 号	797,264.13	是
5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71 号	941,185.59	是
5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72 号	638,627.52	是
5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91 号	1,147,957.20	是
5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96 号	1,707,809.01	是
5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00 号	1,707,302.73	是
6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02 号	1,802,863.08	是
6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05 号	2,430,439.76	是
6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82 号	592,789.92	是
6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86 号	949,350.00	是
6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87 号	797,770.45	是
6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89 号	991,761.82	是

6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890 号	1,244,989.48	是
6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30 号	2,230,922.82	是
6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31 号	1,502,765.61	是
6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33 号	1,583,264.13	是
7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38 号	2,089,949.96	是
7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49 号	1,058,103.60	是
7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57 号	1,058,103.60	是
7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65 号	2,727,143.44	是
7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07 号	1,064,263.20	是
7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08 号	784,289.68	是
7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10 号	826,314.24	是
7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12 号	1,175,154.96	是
7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18 号	496,595.52	是
7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21 号	496,595.52	是
8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516 号	1,335,104.54	是
8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07 号	1,873,748.24	是
8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09 号	1,913,813.16	是
8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10 号	1,168,355.00	是
8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66 号	1,168,355.00	是
8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74 号	1,766,917.20	是
8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79 号	2,119,967.64	是
8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78 号	1,008,631.26	是
8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79 号	1,083,675.46	是
8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80 号	569,548.32	是
9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81 号	577,941.12	是
9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03 号	972,969.76	是
9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05 号	997,219.58	是
9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110 号	2,396,349.81	是
9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160 号	1,077,726.80	是
9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177 号	1,077,726.80	否
9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196 号	2,140,310.20	否
9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197 号	1,956,979.08	否
9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83 号	1,456,973.84	否
9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87 号	770,745.62	否
10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88 号	1,167,526.50	否
10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90 号	1,021,221.32	否
10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15 号	1,954,374.24	否
10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18 号	2,206,547.56	否
10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21 号	1,610,856.39	否
10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22 号	1,428,342.45	否
10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28 号	1,367,841.99	否
10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29 号	1,918,294.92	否
10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198 号	1,096,141.48	否
10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199 号	1,166,100.04	否
11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00 号	841,693.71	否
11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05 号	700,303.85	否
11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09 号	670,684.13	否
11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13 号	1,060,852.10	否

11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41 号	1,803,369.36	否
11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43 号	1,592,883.45	否
11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45 号	1,822,101.72	否
11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46 号	2,182,979.96	否
11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30 号	972,039.46	否
11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31 号	751,821.91	否
12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32 号	951,324.78	否
12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38 号	1,134,531.86	否
122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52 号	1,284,286.80	否
123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56 号	1,330,633.81	否
124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60 号	1,217,477.25	否
125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63 号	1,088,182.59	否
126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69 号	1,204,661.70	否
127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71 号	1,217,477.25	否
128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73 号	1,330,633.81	否
129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75 号	1,601,237.07	否
130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47 号	812,390.44	否
131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248 号	963,666.76	否
132	川(2021)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1040 号	260,680,574.71	是
133	川(2020)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6743 号	151,989,008.96	否
134	川(2020)仁寿县不动产权第 0011237 号	74,055,034.98	否
135	川(2023)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160079 号	7,341,383.70	是
136	川(2023)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160080 号	4,087,596.10	是
137	川(2021)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5038 号	31,337,840.00	是
	合计	671,967,842.04	-

3. 投资性房地产土地明细

编号	权证号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是否抵押
1	川(2018)仁寿县不动产权第 0021213 号	453,674,516.42	否
2	仁国用(2014)第 9061 号	173,747,851.20	是
3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3687 号	176,270,547.60	是
4	仁国用(2013)第 12636 号	94,686,724.54	是
	总计	898,379,639.76	-

4.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详见附注五、（五十五）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十三）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固定资产	1,748,405,981.45	1,581,193,259.43
固定资产清理	1,901.49	8,805.53
合计	1,748,407,882.94	1,581,202,064.96

续表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固定资产	1,581,193,259.43	1,974,756,213.78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8,805.53	1,592,566.08
合计	1,581,202,064.96	1,976,348,779.86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一、账面原值：	-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724,650.51	410,671,515.92	46,028,754.77	144,789,313.62
2. 2024 年增加金额	62,586,113.56	34,232,948.26	5,426,636.72	29,973,792.70
(1) 外部购置	-	27,616,720.80	5,426,636.72	17,818,457.32
(2) 在建工程转入	62,586,113.56	6,616,227.46	-	5,061,961.25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93,612.00
(4) 其他	-	-	-	6,999,762.13
3. 2024 年减少金额	3,112,573.37	19,905,078.83	-	427,401.43
(1) 处置或报废—外部	-	-	-	-
(2) 重分类减少	2,891,017.27	9,851,655.02	-	427,401.43
(3) 其他	221,556.10	10,053,423.81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6,198,190.70	424,999,385.35	51,455,391.49	174,335,704.89
二、累计折旧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88,212.88	85,534,571.77	15,940,108.67	32,434,110.07
2. 2024 年增加金额	6,131,752.34	53,650,358.92	7,610,157.33	24,576,040.95
(1) 计提	6,131,752.34	52,775,784.02	7,610,157.33	24,290,991.90
(2) 合并增加	-	-	-	65,771.10
(3) 其他增加	-	874,574.90	-	219,277.95
3. 2024 年减少金额	1,418,989.50	8,281,793.18	0.15	-
(1) 处置或报废	-	-	-	-
(2) 重分类减少	325,136.80	6,553,456.48	-	-
(3) 其他	1,093,852.70	1,728,336.70	0.15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900,975.72	130,903,137.51	23,550,265.85	57,010,151.02
三、减值准备	-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2024 年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2024 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2) 其他转出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2024 年末账面价值	98,297,214.98	294,096,247.84	27,905,125.64	117,325,553.87
2. 2023 年末账面价值	43,536,437.63	325,136,944.15	30,088,646.10	112,355,203.55

续表：

项目	其他设备	管网资产	水厂及污水处理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项目	其他设备	管网资产	水厂及污水处理站	合计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558,532.72	858,177,269.00	272,843,258.72	1,799,793,295.26
2. 2024 年增加金额	54,626,097.80	-	148,940,978.01	335,786,567.05
(1) 购置	54,619,216.51	-	126,803,902.62	232,284,933.97
(2) 在建工程转入	6,881.29	-	22,137,075.39	96,408,258.95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93,612.00
(4) 其他	-	-	-	6,999,762.13
1. 2024 年减少金额	19,329,761.15	-	6,087,528.49	48,862,343.27
(1) 重分类减少	19,329,761.15	-	-	32,499,834.87
(2) 其他转出	-	-	-	-
(3) 其他	-	-	6,087,528.49	16,362,508.40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5,854,869.37	858,177,269.00	415,696,708.24	2,086,717,519.04
二、累计折旧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919,680.96	61,145,130.42	15,438,221.06	218,600,035.83
2. 2024 年增加金额	2,383,935.40	20,381,710.14	18,711,971.85	133,445,926.93
(1) 计提	2,383,935.40	20,381,710.14	18,711,971.85	132,286,302.98
(2) 合并增加	-	-	-	65,771.10
(3) 其他	-	-	-	1,093,852.85
3. 2024 年减少金额	4,033,642.34	-	-	13,734,425.17
(1) 处置或报废	-	-	-	-
(2) 重分类减少	4,033,642.34	-	-	10,912,235.62
(3) 其他	-	-	-	2,822,189.55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69,974.02	81,526,840.56	34,150,192.91	338,311,537.59
三、减值准备	-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2024 年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2024 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2) 其他转出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2024 年末账面价值	52,584,895.35	776,650,428.44	381,546,515.33	1,748,405,981.45
2. 2023 年末账面价值	15,638,851.76	797,032,138.58	257,405,037.66	1,581,193,259.43

续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一、账面原值：	-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89,162,134.73	361,441,644.20	34,703,700.17	55,246,932.44
2. 2023 年增加金额	170,129,870.63	49,363,535.08	11,338,789.12	90,689,479.96
(1) 外部购置	170,129,870.63	49,363,535.08	11,338,789.12	90,689,479.96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4) 其他	-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712,567,354.85	133,663.36	13,734.52	1,147,098.78
(1) 处置或报废—外部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2) 股权划转减少	-	133,663.36	13,734.52	850,315.74
(3) 其他	712,567,354.85	-	-	296,783.04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724,650.51	410,671,515.92	46,028,754.77	144,789,313.62
二、累计折旧	-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341,541.87	35,475,461.63	9,736,414.93	18,281,046.55
2. 2023 年增加金额	13,369,686.47	50,078,635.32	6,204,509.26	14,518,023.20
(1) 计提	13,369,686.47	50,078,635.32	6,204,509.26	14,518,023.20
(2) 合并增加	-	-	-	-
(3) 其他增加	-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32,523,015.46	19,525.18	815.52	364,959.68
(1) 处置或报废	-	-	-	-
(2) 股权划转减少	-	19,525.18	815.52	245,557.61
(3) 其他	32,523,015.46	-	-	119,402.07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88,212.88	85,534,571.77	15,940,108.67	32,434,110.07
三、减值准备	-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2023 年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2) 股权划转减少	-	-	-	-
(3) 其他转出	-	-	-	-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2023 年末账面价值	43,536,437.63	325,136,944.15	30,088,646.10	112,355,203.55
2. 2022 年末账面价值	566,820,592.86	325,966,182.57	24,967,285.24	36,965,885.89

续表:

项目	其他设备	管网资产	水厂及污水处理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558,532.72	858,177,269.00	194,672,044.22	2,113,962,257.48
2. 2023 年增加金额	-	-	78,171,214.50	399,692,889.29
(1) 购置	-	-	78,171,214.50	399,692,889.29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4) 其他	-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	-	-	713,861,851.51
(1) 重分类减少	-	-	-	-
(2) 股权划转减少	-	-	-	997,713.62
(3) 其他	-	-	-	712,864,137.89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558,532.72	858,177,269.00	272,843,258.72	1,799,793,295.26
二、累计折旧	-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93,181.71	40,763,420.28	10,314,976.73	139,206,043.70
2. 2023 年增加金额	2,626,499.25	20,381,710.14	5,123,244.33	112,302,307.97
(1) 计提	2,626,499.25	20,381,710.14	5,123,244.33	112,302,307.97

项目	其他设备	管网资产	水厂及污水处理站	合计
(2)合并增加	-	-	-	-
(3)其他	-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	-	-	32,908,315.84
(1)处置或报废	-	-	-	-
(2)股权划转减少	-	-	-	265,898.31
(3)其他	-	-	-	32,642,417.53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919,680.96	61,145,130.42	15,438,221.06	218,600,035.83
三、减值准备	-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2023 年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2)其他转出	-	-	-	-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2023 年末账面价值	15,638,851.76	797,032,138.58	257,405,037.66	1,581,193,259.43
2. 2022 年末账面价值	18,265,351.01	817,413,848.72	184,357,067.49	1,974,756,213.78

3.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2 月 31 日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1,901.49	8,805.53
合计	1,901.49	8,805.53

(十四) 在建工程

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建工程	2,794,627,433.66	1,917,752,550.46
工程物资	-	-
合计	2,794,627,433.66	1,917,752,550.46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眉山天府新区档案馆项目（市综合档案馆二期）	-	-	-	53,055,660.09	-	53,055,660.09
眉山天府新区数字经济孵化基地项目	166,536,870.64	-	166,536,870.64	166,536,870.64	-	166,536,870.64
东部新城管网	1,944,507.59	-	1,944,507.59	1,944,507.59	-	1,944,507.59
恒大童世界污水提升泵站及配套管网建设	3,976,091.13	-	3,976,091.13	140,433.96	-	140,433.96
锦江第一污水处理	637,497.19	-	637,497.19	-	-	-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						
锦江供水加压站	11,573,436.21	-	11,573,436.21	10,373,127.98		10,373,127.98
岷东大道给水管网项目	8,809,761.48	-	8,809,761.48	6,526,386.39	-	6,526,386.39
彭山供排水公司锦江资产整合	56,867,079.02	-	56,867,079.02	182,698,476.70	-	182,698,476.70
青龙第二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改造项目	213,588,560.65	-	213,588,560.65	203,428,107.84	-	203,428,107.84
青龙工业园污水管网改造项目	-	-	-	7,596,919.03	-	7,596,919.03
视高南片区截污干管及天府大道污水管道工程	20,826,346.44	-	20,826,346.44	12,903,471.49	-	12,903,471.49
天府新区视高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26,952,757.80	-	26,952,757.80	25,741,191.87	-	25,741,191.87
智慧水务	-	-	-	23,151,660.13	-	23,151,660.13
天府新区仁寿视高第二自来水厂供水管道安装工程	1,645,918.11	-	1,645,918.11	1,694,835.73	-	1,694,835.73
眉山天府新区道路提标改造工程	4,856,505.45	-	4,856,505.45	5,733,519.97	-	5,733,519.97
眉山天府新区智慧路灯投资建设运营项目	111,466,790.80	-	111,466,790.80	87,593,413.84	-	87,593,413.84
城市大脑及配套建筑	387,577,115.70	-	387,577,115.70	176,828,867.48	-	176,828,867.48
眉山天府新区遥感卫星数据应用项目(总项目)	169,590.15	-	169,590.15	351,193.92	-	351,193.92
眉山天府新区智慧停车及附属设施项目(新能源充电设施一期)	-	-	-	55,437,050.17	-	55,437,050.17
眉山天府新区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934,994.45	-	1,934,994.45	1,508,370.50	-	1,508,370.50
成都塔子山公园新能源充电站项目	-	-	-	1,743,255.00	-	1,743,255.00
眉山天府新区普通高中项目	1,190,568,200.48	-	1,190,568,200.48	508,342,732.32	-	508,342,732.32
天府新区眉山职业中学项目	481,127,978.61	-	481,127,978.61	352,909,771.55	-	352,909,771.55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	-	-	-	1,893,962.22	-	1,893,962.22
北斗镇农贸综合体项目(一期)	6,263,800.18	-	6,263,800.18	2,966,110.46	-	2,966,110.46
青龙龙都大道 LNG 加气站项目	-	-	-	2,833,892.94	-	2,833,892.94
眉山天府新区一号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35,517,560.69	-	35,517,560.69	21,890,686.45	-	21,890,686.45
眉山天府新区青龙	37,557,920.90	-	37,557,920.90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粮食物流产业园区项目						
其他零星	24,228,149.99	-	24,228,149.99	1,928,074.20	-	1,928,074.20
合计	2,794,627,433.66	-	2,794,627,433.66	1,917,752,550.46	-	1,917,752,550.4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增加	2024 年度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024 年度其他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眉山天府新区档案馆项目（市综合档案馆二期）	53,055,660.09	-	53,055,660.09	-	-
眉山天府新区数字经济孵化基地项目	166,536,870.64	-	-	-	166,536,870.64
彭山供排水公司锦江资产整合	182,698,476.70	-	125,831,397.68	-	56,867,079.02
青龙第二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改造项目	203,428,107.84	10,160,452.81	-	-	213,588,560.65
眉山天府新区智慧路灯投资建设运营项目	87,593,413.84	23,873,376.96	-	-	111,466,790.80
城市大脑及配套建筑	176,828,867.48	210,748,248.22	-	-	387,577,115.70
眉山天府新区普通高中项目	508,342,732.32	682,225,468.16	-	-	1,190,568,200.48
天府新区眉山职业中学项目	352,909,771.55	128,218,207.06	-	-	481,127,978.61
眉山天府新区一号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21,890,686.45	20,092,924.24	-	6,466,050.00	35,517,560.69
眉山天府新区青龙粮食物流产业园区项目	-	37,557,920.90	-	-	37,557,920.90
合计	1,753,284,586.91	1,112,876,598.35	178,887,057.77	6,466,050.00	2,680,808,077.49

(十五)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果树	类别	
一、账面原值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 2024 年增加金额	197,349.15	-	197,349.15
(1) 外购	197,349.15	-	197,349.15
(2) 自行培育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二、累计折旧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 2024 年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果树	类别	
3. 2024 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三、减值准备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 2024 年增加金额	197,349.15	-	197,349.15
(1) 计提	197,349.15	-	197,349.15
3. 2024 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7,349.15	-	197,349.15
四、账面价值	-	-	-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	-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	-

(十六)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68,256.84	7,468,256.84
2. 2024 年增加金额	940,524.39	940,524.39
(1) 新增租赁合同	940,524.39	940,524.39
3. 2024 年减少金额	2,447,122.70	2,447,122.70
(1) 租赁变更	-	-
(2) 其他减少	2,447,122.70	2,447,122.70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61,658.53	5,961,658.53
二、累计折旧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55,953.53	4,055,953.53
2. 2024 年增加金额	1,566,083.21	1,566,083.21
(1) 计提	1,566,083.21	1,566,083.21
3. 2024 年减少金额	2,447,122.70	2,447,122.70
(1) 租赁变更	-	-
(2) 其他减少	2,447,122.70	2,447,122.70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74,914.04	3,174,914.04
三、减值准备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2. 2024 年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2024 年减少金额	-	-
(1) 租赁变更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786,744.49	2,786,744.49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412,303.31	3,412,303.31

续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158,992.45	6,158,992.45
2. 2023 年增加金额	1,823,059.14	1,823,059.14
(1) 新增租赁合同	1,823,059.14	1,823,059.14
3. 2023 年减少金额	513,794.75	513,794.75
(1) 租赁变更	-	-
(2) 其他减少	513,794.75	513,794.75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68,256.8	7,468,256.8
二、累计折旧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7,806.19	1,507,806.19
2. 2023 年增加金额	3,061,942.09	3,061,942.09
(1) 计提	3,061,942.09	3,061,942.09
3. 2023 年减少金额	513,794.75	513,794.75
(1) 租赁变更	-	-
(2) 其他减少	513,794.75	513,794.75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55,953.53	4,055,953.53
三、减值准备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2. 2023 年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	-
(1) 租赁变更	-	-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412,303.31	3,412,303.31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51,186.26	4,651,186.26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广告使用权
一、账面原值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416,868.56	509,953,177.54	938,129,100.00
2. 2024 年增加金额	34,744,061.16	55,607,913.58	-
(1) 购置	5,592,023.42	55,607,913.58	-
(2) 合并增加	16,000.00	-	-
(3) 其他增加	29,136,037.74	-	-
3. 2024 年减少金额	7,024,522.51	-	-
(1) 其他减少	7,024,522.51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136,407.21	565,561,091.12	938,129,100.00
二、累计摊销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663,330.78	16,297,907.98	93,812,910.00
2. 2024 年增加金额	28,220,439.12	12,263,825.36	31,270,970.00
(1) 计提	28,213,712.22	12,263,825.36	31,270,970.00
(2) 合并增加	6,726.90	-	-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广告使用权
3. 2024 年减少金额	4,780,507.00	-	-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780,507.00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103,262.90	28,561,733.34	125,083,880.00
三、减值准备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 2024 年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2024 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0,033,144.31	536,999,357.78	813,045,220.00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753,537.78	493,655,269.56	844,316,190.00

续表：

项目	专利权	停车位经营权	砂石经营权	土地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591,470,483.12	4,542,403,300.00	-	6,596,372,929.22
2. 2024 年增加金额	12,209,150.94	-	-	2,309,693,258.00	2,412,254,383.68
(1) 购置	12,209,150.94	-	-	-	73,409,087.94
(2) 合并增加	-	-	-	-	16,000.00
(3) 其他增加	-	-	-	2,309,693,258.00	2,338,829,295.74
3. 2024 年减少金额	-	3,719,883.12	-	-	10,744,405.63
(1) 其他减少	-	3,719,883.12	-	-	10,744,405.63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209,150.94	587,750,600.00	4,542,403,300.00	2,309,693,258.00	8,997,882,907.27
二、累计摊销	-	-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11,533,862.99	8,293,001.50	-	138,601,013.25
2. 2024 年增加金额	530,832.65	19,644,376.21	507,821.30	-	92,438,264.64
(1) 计提	530,832.65	19,644,376.21	507,821.30	-	92,431,537.74
(2) 合并增加	-	-	-	-	6,726.90
3. 2024 年减少金额	-	158,068.65	-	-	4,938,575.65
(1) 处置	-	-	-	-	-
(2) 其他减少	-	158,068.65	-	-	4,938,575.65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30,832.65	31,020,170.55	8,800,822.80	-	226,100,702.24
三、减值准备	-	-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 2024 年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2024 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项目	专利权	停车位经营权	砂石经营权	土地经营权	合计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678,318.29	556,730,429.45	4,533,602,477.20	2,309,693,258.00	8,771,782,205.03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579,936,620.13	4,534,110,298.50	-	6,457,771,915.97

续表：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广告使用权
一、账面原值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941,867.67	600,055,530.80	938,129,100.00
2. 2023 年增加金额	1,826,473.07	62,902,261.60	-
(1) 购置	1,826,473.07	62,902,261.60	-
(2) 合并增加	-	-	-
(3) 其他增加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351,472.18	153,004,614.86	-
(1) 其他减少	-	153,004,614.86	-
(2) 股权划转减少	351,472.18	-	-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416,868.56	509,953,177.54	938,129,100.00
二、累计摊销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62,935.92	22,666,550.27	62,541,940.00
2. 2023 年增加金额	4,038,194.88	11,640,985.59	31,270,970.00
(1) 计提	4,038,194.88	11,640,985.59	31,270,970.00
(2) 合并增加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37,800.02	18,009,627.88	-
(1) 处置	-	-	-
(2) 股权划转减少	37,800.02	-	-
(3) 其他减少	-	18,009,627.88	-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663,330.78	16,297,907.98	93,812,910.00
三、减值准备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 2023 年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753,537.78	493,655,269.56	844,316,190.00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8,278,931.75	577,388,980.53	875,587,160.00

续表：

项目	停车位经营权	砂石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4,542,403,300.00	8,495.58	6,093,538,294.05
2. 2023 年增加金额	591,470,483.12	-	-	656,199,217.79
(1) 购置	-	-	-	64,728,734.67
(2) 合并增加	-	-	-	-

项目	停车位 经营权	砂石经营权	其他	合计
(3) 其他增加	591,470,483.12	-	-	591,470,483.12
3. 2023 年减少金额	-	-	8,495.58	153,004,614.86
(1) 其他减少	-	-	-	153,004,614.86
(2) 股权划转减少	-	-	8,495.58	359,967.76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1,470,483.12	4,542,403,300.00	-	6,596,372,929.22
二、累计摊销	-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1,840.67	89,873,266.86
2. 2023 年增加金额	11,533,862.99	8,293,001.50	-	66,777,014.96
(1) 计提	11,533,862.99	8,293,001.50	-	66,777,014.96
(2) 合并增加	-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	-	1,840.67	18,049,268.57
(1) 处置	-	-	-	-
(2) 股权划转减少	-	-	1,840.67	39,640.69
(3) 其他减少	-	-	-	18,009,627.88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533,862.99	8,293,001.50	-	138,601,013.25
三、减值准备	-	-	-	-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2. 2023 年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2023 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79,936,620.13	4,534,110,298.50	-	6,457,771,915.97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4,542,403,300.00	6,654.91	6,003,665,027.19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土地明细

所属公司	权证号	账面价值	是否 抵押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川(2020)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6970 号	37,398,350.00	否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川(2021)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14141 号	4,086,500.00	否
眉山青林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5336 号	3,938,150.00	否
眉山青林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94 号	6,466,050.00	是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川(2020)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7034 号	39,289,600.00	否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川(2020)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6969 号	42,931,075.00	否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川(2020)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6988 号	49,896,149.75	否
眉山环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3120 号	8,798,031.04	否
眉山环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0794 号	10,562,295.76	否
眉山环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2509 号	33,056,691.21	否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7000 号	37,530,810.00	否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6979 号	27,854,415.00	否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6999 号	41,292,135.00	否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4425 号	10,585,84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0)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0019 号	3,318,00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0)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0020 号	3,370,50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9027 号	21,184,80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7530 号	5,200,00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7532 号	24,471,20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7527 号	634,40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7534 号	696,80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7526 号	592,80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7525 号	2,714,40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5295 号	22,027,200.00	是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3316 号	501,074.63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1484 号	6,684,750.00	是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1486 号	11,886,750.00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5129 号	16,361,286.79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5128 号	14,166,786.79	否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02997 号	550.00	否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0290 号	78,063,700.15	否
	合计	536,999,357.78	-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增加金额	2024 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房屋装修费	17,379,952.20	12,931,829.95	9,622,304.83	-	20,689,477.32
其他	-	1,276,096.56	42,536.56	-	1,233,560.00
合计	17,379,952.20	14,207,926.51	9,664,841.39	-	21,923,037.32

续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增加金额	2023 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房屋装修费	13,525,867.39	9,597,825.49	5,743,740.68	-	17,379,952.20
合计	13,525,867.39	9,597,825.49	5,743,740.68	-	17,379,952.20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31,678.39	1,731,238.01	7,364,901.59	1,702,116.11
租赁负债	2,368,512.13	375,992.45	8,605,079.54	1,290,761.93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39,078,534.20	9,769,633.60	-	-
合计	49,078,724.72	11,876,864.06	15,969,981.13	2,992,878.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	-	782,323.29	195,580.82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	-	1,262,600.00	315,650.00
使用权资产	2,786,744.49	447,217.62	8,117,250.07	1,217,587.51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首次)	1,057,478,039.15	264,369,509.79	1,398,020,139.15	349,505,034.79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计	1,060,264,783.64	264,816,727.41	1,408,182,312.51	351,233,853.12

3.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互抵后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项目	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39,621.92	46,968,548.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479,485.27	1,058,154,606.92	-	-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项目	2024 年度互抵金额	2023 年度互抵金额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	337,242.14	-
合计	337,242.14	-

(二十)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质押借款	95,000,000.00	9,500,000.00
抵押借款	52,569,0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868,600,000.00	807,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
保证+抵押	-	50,000,000.00
合计	1,036,169,000.00	916,500,000.00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条件	借款余额	担保情况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8,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质押	10,000,000.00	质押物：2 千万单位定期存单 [610015000005040001]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质押	9,000,000.00	质押物：2 千万单位定期存单 [610015000005040001]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支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信用	10,000,000.0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信用	10,000,000.00	--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	20,000,000.00	抵押物：川 (2023) 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5834、0015900、0015840 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寿县支行	抵押	10,000,000.00	抵押物：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0026873、0026875、0026876、0026878、0026878、0026880、0026866、0026868、0026869、0026871、0026872、0026891、0026896、0026900号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4,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5,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8,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寿县支行	抵押	2,569,000.00	抵押物：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0026978、0026979号、0026980、0026981、0027003号
遂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质押	9,500,000.00	质押物：1千万单位定期存单 [610018000004990001]
遂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质押	9,500,000.00	质押物：1千万单位定期存单 [61001000000498000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8,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	8,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抵押	20,000,000.00	抵押物：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0015834、0015900、0015840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质押	19,000,000.00	质押物：2千万单位定期存单 [610019000004700001]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质押	9,000,000.00	质押物：2千万单位定期存单 [610012000005050001]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质押	10,000,000.00	质押物：2千万单位定期存单 [610012000005050001]
中国光大银行眉山分行	保证	92,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泸州银行成都分行	保证	22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眉山分行	保证	77,6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眉山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眉山分行	保证	45,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商业银行眉山分行	质押	9,500,000.00	质押物：1000万单位定期存单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	保证	7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遂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3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天府支行	保证	6,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四川省分行	保证	5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	5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眉山环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保证	47,000,000.00	保证人：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眉山彭山支行	保证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质押	9,500,000.00	质押物：单位定期存单 1000 万
眉山环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保证	2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合计	—	1,036,169,000.00	—

(二十一) 应付票据

种类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5,836,051.77	59,137,906.19
银行承兑汇票	-	-
合计	55,836,051.77	59,137,906.19

(二十二)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9,015,066.84	976,468,270.42
1-2 年（含 2 年）	247,563,743.06	528,613,803.45
2-3 年（含 3 年）	181,124,746.86	174,073,539.50
3 年以上	-	54,003,509.99
合计	1,447,703,556.76	1,733,159,123.36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大的应付账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27,889,200.82	注 1	工程款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90,480,989.46	注 2	工程款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57,670,781.86	注 3	设备款
浪潮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55,097,505.54	注 4	设备款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2,362,763.02	注 5	工程款
合计	663,501,240.70	-	-

账龄：

序号	0-1 年	1-2 年	2-3 年
注 1	406,972,308.16	20,916,892.66	-
注 2	43,834,526.95	46,646,462.51	-
注 3	29,556,480.06	28,114,301.80	-
注 4	53,127,929.37	-	1,969,576.17
注 5	28,816,973.50	3,545,789.52	-

(二十三) 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 年以内	18,659,269.01	28,679,300.16
1-2 年	58,499.62	8,543,962.36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3年	5,101,112.96	-
3年以上	-	-
合计	23,818,881.59	37,223,262.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4,431,192.68	尚未结转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3,684,603.42	尚未结转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行政审批局	2,283,968.40	尚未结转
眉山市公安局天府新区分局	1,720,304.35	尚未结转
眉东新城临空产业推进办公室	1,440,649.16	尚未结转
合计	13,560,718.01	-

(二十四)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分类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预收服务款	23,790,317.34	22,186,491.04
预收工程款	115,466,479.12	152,808,538.95
预收货款	3,166,774.33	-
预收砂石款、弃土款	22,809,942.93	13,015,060.00
预收租赁款	39,009.87	121,100.64
合计	165,272,523.59	188,131,190.63

(二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24年增加	2024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637,849.18	78,850,784.05	71,162,394.61	23,326,238.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83,878.10	10,995,628.09	10,334,392.74	1,445,113.45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421,727.28	89,846,412.14	81,496,787.35	24,771,352.07

续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增加	2023年减少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545,075.72	55,234,425.81	55,141,652.35	15,637,849.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75,683.57	6,737,438.05	8,529,243.52	783,878.10
三、辞退福利	-	285,877.15	285,877.15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8,120,759.29	62,257,741.01	63,956,773.02	16,421,727.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24年增加	2024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17,139.23	63,915,167.11	55,926,724.47	22,905,581.87

二、职工福利费	75,407.51	6,514,674.71	6,504,508.62	85,573.60
三、社会保险费	11,105.60	2,820,930.98	2,789,177.37	42,859.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658.07	2,652,743.49	2,629,159.05	34,242.51
工伤保险费	447.53	167,206.58	159,037.41	8,616.70
生育保险费		980.91	980.91	
四、住房公积金	359,534.17	3,861,367.70	4,155,985.83	64,916.0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4,662.67	1,719,474.66	1,769,998.32	224,139.01
六、其他短期带薪缺勤	-	19,168.89	16,000.00	3,168.89
合计	15,637,849.18	78,850,784.05	71,162,394.61	23,326,238.62

续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增加	2023 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376,777.48	42,672,609.84	42,132,248.09	14,917,139.23
二、职工福利费	899,885.03	4,984,538.22	5,809,015.74	75,407.51
三、社会保险费	13,020.07	2,222,322.25	2,224,236.72	11,105.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522.82	1,969,166.75	1,970,031.50	10,658.07
工伤保险费	1,497.25	253,155.50	254,205.22	447.53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77,105.40	4,096,888.13	3,814,459.36	359,534.1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8,287.74	1,258,067.37	1,161,692.44	274,662.67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5,545,075.72	55,234,425.81	55,141,652.35	15,637,849.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增加	2024 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217.55	6,137,716.99	6,091,547.12	58,387.42
2、失业保险费	68.88	337,833.43	332,878.05	5,024.26
3、企业年金缴费	771,591.67	4,520,077.67	3,909,967.57	1,381,701.77
合计	783,878.10	10,995,628.09	10,334,392.74	1,445,113.45

续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增加	2023 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601.59	4,550,223.86	4,551,607.90	12,217.55
2、失业保险费	513.36	164,916.70	165,361.18	68.88
3、企业年金缴费	2,561,568.62	2,022,297.49	3,812,274.44	771,591.67
合计	2,575,683.57	6,737,438.05	8,529,243.52	783,878.10

(二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增值税	140,452,957.39	124,384,175.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70,632.18	5,675,151.59
教育费附加	5,447,147.50	4,440,514.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41,168.88	2,270,080.34
企业所得税	227,691,392.56	186,432,362.77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土地增值税	9,952,786.04	9,952,786.04
印花税	514,636.21	494,730.98
个人所得税	214,180.66	3,469.93
合计	394,584,901.42	333,653,272.04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8,618,748,104.38	4,873,459,639.20
合计	8,618,748,104.38	4,873,459,639.20

2. 应付利息

无。

3. 应付股利

无。

4.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押金、保证金	178,599,563.24	139,444,094.33
关联单位往来款	7,629,621,905.25	4,578,164,325.37
其他单位往来款	809,033,065.87	155,102,553.20
社会保险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237,585.10	-
其他	1,255,984.92	748,666.30
合计	8,618,748,104.38	4,873,459,639.20

(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借款	7,369,131,304.86	注 1	85.5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270,938,065.79	2-3 年	3.14
眉山环天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借款	173,764,085.49	1 年以内	2.02
天府新区彭山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借款	111,658,621.78	1 年以内	1.30
四川鼎瑞晋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94,500,000.00	注 2	1.10
合计	-	8,019,992,077.92	-	93.06

账龄:

序号	0-1 年	1-2 年	2-3 年	3-4 年
注 1	6,980,638,402.46	332,288,412.68	56,191,489.72	13,000.00
注 2	15,151,606.75	69,684,031.33		

(3) 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的其他应付款

无。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2,084,000.00	733,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84,764,225.89	525,120,174.5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1,816,563.58	113,305,901.4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利息	21,587,900.00	34,917,200.00
合计	1,510,252,689.47	1,406,843,276.00

注：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详见附注五、（三十）、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详见附注五、（三十一）、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附注五、（三十三）。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050,836.64	7,588,943.38
合计	11,050,836.64	7,588,943.38

(三十)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质押借款	618,001,500.00	638,441,500.00
抵押借款	29,900,000.00	-
保证借款	2,878,914,710.52	1,539,922,137.27
信用借款	80,723,000.00	1,058,031,000.00
保证+抵押	1,185,950,434.18	432,457,432.17
保证+质押	226,779,600.00	234,451,600.00
保证+抵押+质押	620,800,000.00	411,020,000.00
小 计	5,641,069,244.70	4,314,323,669.44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32,084,000.00	733,500,000.00
合计	4,908,985,244.70	3,580,823,669.44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重分类后借款余额	担保情况
成都农商眉山仁寿支行	保证+抵押	91,000,000.00	9,000,000.00	82,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物：川（2021）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1040 号
成都银行眉山仁寿支行	信用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成都银行眉山仁寿支行	保证	335,000,000.00	16,750,000.00	318,25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仁寿县支行	保证+抵押+质押	243,020,000.00	150,000,000.00	93,020,000.00	质押物：眉山环天实业对仁寿县人民政府的应收账款、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的单位定期存单（权利凭证号码：00018152） 抵押物：仁国用（2013）第12636号、仁国用（2015）第4768号； 保证人：仁寿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仁寿县支行	质押	598,971,500.00	86,000,000.00	512,971,500.00	质押物：为政府购买服务协议下的应收账款； 51140200-2018年仁寿（质）-004号-6200万存单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支行	保证	60,000,000.00	3,400,000.00	56,6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支行	保证	396,000,000.00	9,000,000.00	387,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支行	保证	119,700,000.00	12,600,000.00	107,1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支行	保证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支行	保证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眉山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彭山支行	保证+抵押	42,500,000.00	42,500,000.00	-	抵押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川（2019）彭山区不动产权第0011185号、川（2019）彭山区不动产权第0010619号、川（2019）彭山区不动产权第0010621号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洪雅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保证	40,000,000.00	40,000,000.00	-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金沙支行	保证	125,000,000.00	10,000,000.00	115,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乐山市商业银行眉山分行	保证	16,000,000.00	16,000,000.00	-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仁寿县支行	保证	69,000,000.00	5,000,000.00	64,000,000.00	保证人：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彭山支行	保证+质押	88,000,000.00	9,000,000.00	79,000,000.00	质押物：眉山市彭山区锦江镇辖区自来水收费权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彭山支行	保证	117,000,000.00	6,250,000.00	110,75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彭山支行	保证	105,192,837.54	9,434,000.00	95,758,837.54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保证+抵押	205,480,434.18	200,000.00	205,280,434.18	抵押物：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0015295号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山支行	保证+抵押	48,800,000.00	48,800,000.00	-	抵押物：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849 号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00,000,000.00	10,000,000.00	9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山支行	保证+抵押+质押	168,980,000.00	10,000,000.00	158,980,000.00	质押物：眉山天府新区（不含锦江镇）供水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应收账款 抵押物：川(2024)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75131 号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眉山市彭山区支行	保证+质押	1,390,000.00		1,390,000.00	质押物：牧马污水处理项目运营协议项下应收账款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眉山市彭山区支行	保证+质押	97,070,000.00	13,200,000.00	83,870,000.00	质押物：牧马污水处理项目运营协议项下应收账款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眉山市彭山区支行	保证+质押	1,364,900.00		1,364,900.00	质押物：牧马污水处理项目运营协议项下应收账款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眉山市彭山区支行	保证+质押	36,840,000.00		36,840,000.00	质押物：牧马污水处理项目运营协议项下应收账款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眉山市彭山区支行	保证	37,600,000.00		37,6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眉山市彭山区支行	保证+质押	2,114,700.00		2,114,700.00	质押物：牧马污水处理项目运营协议项下应收账款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	5,000,000.00	100,000.00	4,900,000.00	抵押物：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517 号、第 0026934 号至第 0026937 号、第 0026940 号、第 0026941 号、第 0026943 号、第 0026948 号、第 0026950 号、第 0026952 号、第 0026956 号、第 0026958 号至第 0026961 号、第 0026988 号、第 0026990 号、第 0026991 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	5,000,000.00	100,000.00	4,900,000.00	抵押物：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517 号、第 0026934 号至第 0026937 号、第 0026940 号、第 0026941 号、第 0026943 号、第 0026948 号、第 0026950 号、第 0026952 号、第 0026956 号、第 0026958 号至第 0026961 号、第 0026988 号

					号、第 0026990 号、第 0026991 号
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48,500,000.00	500,000.00	48,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山支行	保证+抵押	46,300,000.00	500,000.00	45,800,000.00	抵押物：川(2019)彭山区不动产权第 0010618 号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寿支行	抵押	4,950,000.00	100,000.00	4,850,000.00	抵押物：川(2023)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160079、0160080 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寿支行	抵押	4,950,000.00	100,000.00	4,850,000.00	抵押物：川(2023)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160079、0160080 号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质押	9,450,000.00	9,450,000.00	-	质押物：1 千万单位定期存单[303014000000440001]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40,000,000.00	40,000,000.00	-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10,000,000.00	-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6,519,200.00	-	16,519,2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8,598,326.00	-	18,598,326.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126,000.00	-	1,126,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2,840,871.45	-	2,840,871.45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394,416.50	-	1,394,416.5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0,000,000.00	-	10,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6,116,845.72	-	6,116,845.72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7,724,956.20	-	7,724,956.2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3,831,521.40	-	3,831,521.4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2,350,067.54	-	12,350,067.54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2,519,837.86	-	2,519,837.86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5,095,750.31	-	5,095,750.31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200,000.00	-	1,2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7,283,800.00	-	17,283,8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10,370,280.00	-	10,370,28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保证	25,000,000.00	25,000,000.00	-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保证	9,750,000.00	500,000.00	9,25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	9,500,000.00	1,000,000.00	8,5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视高分理处	保证	12,900,000.00	12,900,000.00	-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	9,500,000.00	1,000,000.00	8,5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分行	质押	9,580,000.00	-	9,580,000.00	质押物：1 千万单位定期存单[NO. 05110851]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18,000,000.00	18,000,000.00	-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仁寿县支行	保证+抵押	751,870,000.00	49,000,000.00	702,870,000.00	抵押物：川（2022）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6225 号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仁寿县支行	抵押	10,000,000.00	200,000.00	9,800,000.00	抵押物：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6902、0026905、0026882、0026886、0026887、0026889、0026890、0026930、0026931、0026933、0026938 号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仁寿县支行	信用	6,531,000.00	-	6,531,000.00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仁寿县支行	信用	5,852,000.00	-	5,852,000.00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仁寿县支行	信用	8,340,000.00	-	8,340,000.00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仁寿县支行	保证+抵押+质押	178,800,000.00	-	178,800,000.00	质押物：《2023 年贵平镇、龙马镇土地整治项目投资协议书》项目下应收账款 抵押物：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11492、0011229 号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39,300,000.00	500,000.00	38,8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证+抵押+质押	30,000,000.00	5,000,000.00	25,000,000.00	质押物：眉山天府新区一号生活垃圾处理中心项目垃圾处理收费权（其他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收费权） 抵押物：川（2023）眉山天府新区不动产权第 0027094 号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19,000,000.00	1,000,000.00	18,000,000.00	保证人：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	5,641,069,244.70	732,084,000.00	4,908,985,244.70	—

(三十一)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 天投管廊债	369,628,194.98	488,219,156.79
20 仁寿视高 PPN001	358,764,225.89	356,981,020.31
20 环天小微债 01	-	399,120,174.59
22 环天小微债 02	249,377,498.59	249,044,657.30
小计	977,769,919.46	1,493,365,008.99
减：重分类于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84,764,225.89	525,120,174.59
合计	493,005,693.57	968,244,834.4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3年12月31日剩余金额
20 天投管廊债	630,000,000.00	2020/5/29	7年	630,000,000.00	488,219,156.79
20 仁寿视高 PPN001	600,000,000.00	2020/8/25	5年	600,000,000.00	356,981,020.31
20 环天小微债 01	400,000,000.00	2020/12/25	4年	400,000,000.00	399,120,174.59
22 环天小微债 02	250,000,000.00	2022/10/11	4年	250,000,000.00	249,044,657.30
合计	1,880,000,000.00	--	--	1,880,000,000.00	1,493,365,008.99

续表：

债券名称	2024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2024年偿还	小计
20 天投管廊债	-	23,160,900.00	7,409,038.19	126,000,000.00	369,628,194.98
20 仁寿视高 PPN001	-	19,800,000.00	1,783,205.58	-	358,764,225.89
20 环天小微债 01	-	26,000,000.00	879,825.41	400,000,000.00	-
22 环天小微债 02	332,841.29	12,500,000.00	332,841.29	-	249,377,498.59
合计	332,841.29	81,460,900.00	10,404,910.47	526,000,000.00	977,769,919.46

续表：

债券名称	减：2024年12月31日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 天投管廊债	126,000,000.00	243,628,194.98
20 仁寿视高 PPN001	358,764,225.89	-
20 环天小微债 01	-	-
22 环天小微债 02	-	249,377,498.59
合计	484,764,225.89	493,005,693.57

续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2年12月31日剩余金额
20 天投管廊债	630,000,000.00	2020/5/29	7年	630,000,000.00	605,657,149.47
20 仁寿视高 PPN001	600,000,000.00	2020/8/25	5年	600,000,000.00	593,315,486.38
20 环天小微债 01	400,000,000.00	2020/12/25	4年	400,000,000.00	398,295,864.56
22 环天小微债 02	250,000,000.00	2022/10/11	4年	250,000,000.00	248,702,084.21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剩余金额
合计	1,880,000,000.00	-	-	1,880,000,000.00	1,845,970,584.62

续表:

债券名称	2023 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2023 年偿还	小计
20 天投管廊债	-	29,939,700.00	8,562,007.32	126,000,000.00	488,219,156.79
20 仁寿视高 PPN001	-	28,600,000.00	3,665,533.93	240,000,000.00	356,981,020.31
20 环天小微债 01	-	26,000,000.00	824,310.03	-	399,120,174.59
22 环天小微债 02	-	13,541,666.67	342,573.09	-	249,044,657.30
合计	-	98,081,366.67	13,394,424.37	366,000,000.00	1,493,365,008.99

续表:

债券名称	减: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减: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 天投管廊债	126,000,000.00	121,406,125.08	362,219,156.79	484,251,024.39
20 仁寿视高 PPN001	-	-	356,981,020.31	593,315,486.38
20 环天小微债 01	399,120,174.59	-	-	398,295,864.56
22 环天小微债 02	-	-	249,044,657.30	248,702,084.21
合计	525,120,174.59	121,406,125.08	968,244,834.40	1,724,564,459.5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三十二)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租赁付款额	2,445,037.35	3,604,814.26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76,525.22	186,210.79
重分类至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合计	2,368,512.13	3,418,603.47

(三十三) 长期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长期应付款	790,929,060.82	481,429,551.10
专项应付款	608,649,160.00	569,896,950.80
合计	1,399,578,220.82	1,051,326,501.9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26,172,400.44	526,205,218.14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其他金融机构长期借款	-	85,000,000.00
其他	85,000,000.00	2,674,479.41
小计	1,111,172,400.44	613,879,697.5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8,426,776.04	19,144,245.04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1,816,563.58	113,305,901.41
合计	790,929,060.82	481,429,551.10

明细如下表：

对应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85,000,000.00	85,000,000.00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28,223,632.82	192,173,108.63
贵州新慧紫光智慧城市有限公司	-	777,666.04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	13,217,074.72
四川百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1,724,185.60
眉山环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9,711,621.65	142,619,466.68
成都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134,223,950.84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5,000,000.00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9,165,157.03	-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
中交雄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4,548,981.43	-
成都锦融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68,983,606.47	-
山东汇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87,112,625.00	-
小计	1,062,745,624.40	594,735,452.51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816,563.58	113,305,901.41
合计	790,929,060.82	481,429,551.10

3. 专项应付明细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度增加	2024 年度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眉山天府新区智慧路灯投资建设运营项目	161,000,000.00	-	-	161,000,000.00
眉山天府新区智慧城市项目	380,000,000.00	-	-	380,000,000.00
新安村村民委员会修建冷链库项目	1,000,000.00	-	-	1,000,000.00
政策性粮食购销领域监管信息化建设项目	609,160.00	-	-	609,160.00
省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4,072,202.40	6,517,797.60	-	10,590,000.00
高标准农田	3,215,588.40	-	3,215,588.40	-
眉山天府新区一号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眉山天府新区青龙粮食物流产业园区项目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省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项目	-	450,000.00	-	450,000.00
眉山天府新区智慧停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5,000,000.00	-	5,000,000.00
合计	569,896,950.80	41,967,797.60	3,215,588.40	608,649,160.00

续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度增加	2023 年度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眉山天府新区智慧路灯投资建设运营项目	161,000,000.00	-	-	161,000,000.00
眉山天府新区智慧城市项目	380,000,000.00	-	-	380,000,000.00
新安村村民委员会修建冷库项目		1,000,000.00	-	1,000,000.00
政策性粮食购销领域监管信息化建设项目		609,160.00	-	609,160.00
省促进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4,072,202.40	-	4,072,202.40
高标准农田		3,215,588.40	-	3,215,588.40
眉山天府新区一号生活垃圾处理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0.00	-	20,000,000.00
合计	541,000,000.00	28,896,950.80	-	569,896,950.80

(三十四)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度增加	2024 年度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政府补助	17,246,200.00	-	7,996,200.00	9,250,000.00
合计	17,246,200.00	-	7,996,200.00	9,250,000.00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度增加	2024 年度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	
眉山天府新区智慧停车及附属设施项目（新能源充电设施一期）	7,996,200.00	-	7,996,200.00	-	-
眉山天府新区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150,000.00	-	-	-	1,150,000.00
眉山天府新区经信系统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00	-	-	-	8,000,000.00
眉山市科学技术协会眉山市第四批专家工作站建设经费	100,000.00	-	-	-	100,000.00
合计	17,246,200.00	-	7,996,200.00	-	9,250,000.00

(三十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增加	2024 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93,930,000.00	100.00	-	-	3,093,930,000.00	100.00
合计	3,093,930,000.00	100.00	-	-	3,093,930,000.00	100.00

续表：

投资者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增加	2023 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眉山天府新区投	3,093,930,000.00	100.00	-	-	3,093,930,000.00	100.00

投资者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增加	2023 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3,093,930,000.00	100.00	-	-	3,093,930,000.00	100.00

(三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度增加	2024 年度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	-	-	-
2. 其他资本公积	6,928,939,331.90	2,309,693,258.00	1,079,238,396.16	8,159,394,193.74
(1) 其他	6,928,939,331.90	2,309,693,258.00	1,079,238,396.16	8,159,394,193.74
合计	6,928,939,331.90	2,309,693,258.00	1,079,238,396.16	8,159,394,193.74

续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度增加	2023 年度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	-	-	-
2. 其他资本公积	7,022,859,489.73	35,427,342.17	129,347,500.00	6,928,939,331.90
(1) 其他	7,022,859,489.73	35,427,342.17	129,347,500.00	6,928,939,331.90
合计	7,022,859,489.73	35,427,342.17	129,347,500.00	6,928,939,331.90

2023 年度、2024 年度增加、减少说明:

1. 2023 年,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部分土地被有偿收储, 土地收储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129,347,500.00 元。

2. 2023 年,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改资本公积增加 22,781,450.02 元。

3. 2023 年,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平价划转至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从成立至划转至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形成的留存收益为-12,645,892.15 元, 资本公积增加 12,645,892.15 元。

4. 2024 年 10 月, 本公司无偿划转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49% 股权, 资本公积减少 1,034,575,342.83 元。

5. 2024 年 10 月, 无偿划转环天绿能 (成都) 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资本公积减少 5,629,153.33 元。

6. 2024 年 12 月, 划入下清土地经营权, 资本公积增加 2,309,693,258.00 元。

7. 2024 年,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部分土地被有偿收储, 土地收储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39,033,900.00 元。

(三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8,515,104.36	-	372,229,700.00	-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其中：作为固定资产的房屋建筑物转换为以投资性房地产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04,854.36	-	-	-
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1,033,610,250.00	-	372,229,700.00	-
合计	1,048,515,104.36	-	372,229,700.00	-

续表：

项目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057,425.00	-279,172,275.00	-	769,342,829.36
其中：作为固定资产的房屋建筑物转换为以投资性房地产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4,904,854.36
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93,057,425.00	-279,172,275.00	-	754,437,975.00
合计	-93,057,425.00	-279,172,275.00	-	769,342,829.36

续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8,415,203.90	14,904,854.36	374,804,953.90	-
其中：作为固定资产的房屋建筑物转换为以投资性房地产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	-	14,904,854.36	-	-
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1,407,547,350.00	-	373,937,100.00	-
其他权益公允价值变动	867,853.90	-	867,853.90	-
合计	1,408,415,203.90	14,904,854.36	374,804,953.90	-

续表：

项目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74,804,953.90	-	1,048,515,104.36
其中：作为固定资产的房屋建筑物转换为以投资性房地产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4,904,854.36
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	-373,937,100.00	-	1,033,610,250.00
其他权益公允价值变动	-	-867,853.90	-	-

项目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合计	-	-374,804,953.90	-	1,048,515,104.36

(三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度增加	2024 年度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6,034,608.51	10,064,047.77	-	116,098,656.2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06,034,608.51	10,064,047.77	-	116,098,656.28

续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度增加	2023 年度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6,773,202.60	9,261,405.91	-	106,034,608.51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96,773,202.60	9,261,405.91	-	106,034,608.51

(三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年末未分配利润	968,192,685.00	832,035,584.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68,192,685.00	832,035,584.57
加：净利润	119,115,170.81	145,418,506.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64,047.77	9,261,405.9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77,243,808.04	968,192,685.00

(四十)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389,377,362.35	1,924,659,684.90	1,928,733,078.82	1,534,204,697.13
其他业务	12,727,005.70	6,811,595.16	6,229,386.83	6,293,918.48
合计	2,402,104,368.05	1,931,471,280.06	1,934,962,465.65	1,540,498,615.61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2,389,377,362.35	1,924,659,684.90	1,928,733,078.82	1,534,204,697.13
委托代建	1,129,917,792.78	966,335,001.23	912,421,032.99	773,238,163.55
水费、入户安装费服务	299,693,071.27	208,083,188.60	282,820,741.27	191,195,518.44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物业、房屋租赁服务	79,634,438.50	44,723,464.99	79,253,224.09	58,106,368.97
广告租赁及制造	27,200,786.30	20,307,721.28	19,243,860.03	11,356,004.57
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116,178,067.45	113,801,232.72	103,927,145.38	100,531,140.10
土地管护、租赁	7,377,422.12	1,720,178.99	9,730,850.28	781,579.32
砂石、弃土销售	19,894,486.86	7,098,662.01	39,537,144.60	32,014,547.44
咨询收入	4,077.36	-	-	-
智慧设备、服务销售	419,351,614.86	289,717,930.68	290,451,314.25	185,139,396.06
汽车租赁	16,228,023.53	16,330,220.77	18,310,015.11	18,026,479.84
墓穴管理	445,464.25	485,769.86	-	-
酒店	28,925,382.48	33,343,807.34	29,505,999.79	30,344,300.57
食材销售	19,350,526.41	18,685,047.28	13,846,710.47	14,060,382.16
成品油销售	178,880,402.27	163,268,418.94	129,685,040.56	119,410,816.11
医疗器械销售	46,295,805.91	40,759,040.21	-	-
2.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12,727,005.70	6,811,595.16	6,229,386.83	6,293,918.48
担保服务收入	2,496,488.58	-	-	-
租赁收入	728,406.10	653,797.44	774,455.35	698,708.68
服务费收入	2,733,413.02	1,302,438.04	3,236,146.88	808,744.16
其他	6,768,698.00	4,855,359.68	2,218,784.60	4,786,465.64
合计	2,402,104,368.05	1,931,471,280.06	1,934,962,465.65	1,540,498,615.61

(四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2,946.03	1,535,732.03
教育费附加	1,276,722.67	921,372.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1,148.40	614,251.22
房产税	7,855,312.92	5,157,838.25
土地使用税	11,220,591.35	4,844,870.16
车船税	42,748.62	59,605.48
印花税	1,227,929.23	1,364,092.52
土地增值税	67,387.95	-
环境保护税	189,009.54	48,219.91
其他	1,300,809.87	1,387,304.92
合计	26,284,606.58	15,933,286.81

(四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人工费用	11,253,086.30	7,481,586.73
办公、差旅费	4,552,352.33	7,704,984.68
业务招待及广告宣传费	2,350,911.81	3,155,026.99
其他费用	6,260,287.59	837,174.08
合计	24,416,638.03	19,178,772.48

(四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人工费用	72,157,460.03	53,753,319.97
办公、租赁、差旅及中介服务费	68,938,775.23	55,591,953.69
业务招待及广告宣传费	1,174,410.53	1,365,121.29
研究与开发费用	27,728,124.68	18,606,433.46
其他	1,908,653.67	1,930,111.79
合计	171,907,424.14	131,246,940.20

(四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利息费用	193,951,948.01	119,540,268.57
减：利息收入	140,004,849.98	83,485,675.87
其他	9,145,081.11	9,134,261.08
合计	63,092,179.14	45,188,853.78

(四十五)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158,228.78	4,036,798.48
合计	19,158,228.78	4,036,798.48

明细如下表：

收益类型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充电桩	12,072,800.00	-
个税手续费返还	26,921.12	-
奖补资金	4,529,000.00	-
农业相关补贴	153,003.52	-
实习补助	12,500.00	-
税费返还	1,723,625.78	-
稳岗补贴	96,378.36	-
政策资金	544,000.00	-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	1,267,498.48
污水管网运营补贴	-	2,769,300.00
合计	19,158,228.78	4,036,798.48

(四十六)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18,350.57	1,217,458.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0,023.28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093,962.11	7,559,846.57
合计	2,732,289.40	8,777,305.26

(四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73,465.80	7,226,600.00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82,323.29
合计	173,465.80	8,008,923.29

(四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58,701.18	-474,311.1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1,012.46	-3,326,481.35
合计	-257,688.72	-3,800,792.49

(四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197,349.15	-
合计	-197,349.15	-

(五十)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170,693.66	260,175.07
其中：固定资产	-170,693.66	260,175.07
合计	-170,693.66	260,175.07

(五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计入 2024 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70,000.00	859,672.00	70,000.00
保险赔偿	90,860.00	-	90,860.00
违约赔偿	-	232,700.00	-
其他	58,944.51	1,422,516.03	58,944.51
合计	219,804.51	2,514,888.03	219,804.51

(五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计入 2024 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20,000.00	5,000.02	320,000.00
罚款支出	456,609.25	147,004.40	456,609.2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90.16	-	1,490.16
其他	125,638.45	964,963.88	125,638.45
合计	903,737.86	1,116,968.30	903,737.86

(五十三)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013,493.90	42,549,575.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954.60	1,070,004.10
合计	62,955,539.30	43,619,579.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5,686,559.20	201,596,326.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421,639.80	50,399,081.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917,153.21	-11,578,397.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89,935.56	-2,303,860.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0,089.96	-4,732,269.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3,697.05	847.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1,576.14	869,294.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935,933.92	10,677,848.27
其他	-	287,034.25
所得税费用	62,955,539.30	43,619,579.40

(五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42,731,019.90	157,976,746.71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57,688.72	3,800,792.49
资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9,711,501.76	115,364,250.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881,039.49	-
无形资产摊销	87,499,688.99	66,777,014.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64,841.39	5,743,740.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693.66	-260,175.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3,465.80	-8,008,923.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3,951,948.01	119,540,268.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2,289.40	-8,777,305.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67,761.75	-917,525.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09,807.15	1,987,529.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0,034,489.79	10,953,246.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321,659.72	-786,039,737.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0,937,584.13	545,675,050.2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367,387.20	223,814,973.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1,337,639.45	143,336,195.5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3,336,195.53	645,545,538.35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001,443.92	-502,209,342.8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4 年度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6,234.04
其中：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06,234.04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26,891.33
其中：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926,891.3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其中：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657.29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4 年度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其中：环天绿能（成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9,039.13
其中：环天绿能（成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39,039.13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其中：环天绿能（成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9,039.13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现金	311,337,639.45	143,336,195.53
其中：库存现金	15,651.51	23,866.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1,197,494.87	143,172,370.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4,493.07	139,958.16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337,639.45	143,336,195.5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五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0,310,694.70	借款质押、保证金
存货	3,487,701,054.53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397,048,581.9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土地	444,705,123.34	借款抵押
合计	4,639,765,454.47	-

续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2,399,499.46	借款质押、保证金
存货	110,220,900.0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1,461,028,700.00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土地	22,027,200.00	借款抵押
合计	1,805,676,299.46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2024 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806,234.04	70.00	外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	股权转让协议	46,295,805.91	3,365,653.21

其他说明：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系本公司子公司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从眉山市东坡医药保健培训中心购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现金	806,234.04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06,234.0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06,234.0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是依据四川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拟股权投资涉及的眉山市卫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川中天华评报字（2020）70 号确定的。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468,659.14	1,264,708.14

项目	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926,891.33	926,891.33
应收款项	70,691.80	70,691.80
预付款项	56,646.01	56,646.01
存货	71,070.00	162,021.60
固定资产	48,860.00	38,601.40
无形资产	294,500.00	9,856.00
负债：	316,896.22	167,436.66
应付款项	300,896.22	151,436.66
应付职工薪酬	16,000.00	16,000.00
净资产	1,151,762.92	1,097,271.48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1,151,762.92	1,097,271.4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确定方法：依据四川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拟股权投资涉及的眉山市卫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川中天华评报字（2020）70号。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无。

5. 购买日或合并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一）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反向购买

无。

（三）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环天绿能（成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价款	-
股权处置比例（%）	100%
股权处置方式	无偿划转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2024 年 10 月 25 日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眉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眉国资（2024）3 号文件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5,629,153.33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资本公积的金额	-

说明：依据眉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眉国资（2024）3号文件，本公司的孙公司眉山环天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将持有环天绿能（成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无偿划入眉山环天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眉山环天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享有环天绿能（成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份额为 5,629,153.33 元。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 2024 年度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无。

（四）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集团的构成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1.00	-	划拨
1-1	眉山环天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3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土木工程建筑业	51.00	-	划拨
2	眉山环天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商务服务业	100.00	-	划拨
3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4.98392	-	投资设立
3-1	环天智慧（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级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00	投资设立
3-2	新疆环天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级	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	100.00	投资设立
4	眉山环天管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100.00	-	划拨
5	眉山韶华锦江宾馆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住宿业	100.00	-	投资设立
6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商务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7	眉山环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	划拨
8	眉山兴天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34.4802	-	划拨
9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	2级	眉山市	眉山市仁	批发业	100.00	-	划拨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源有限公司		仁寿县	寿县				
10	眉山青林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00	-	划拨
11	眉山环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林业	100.00	-	投资设立
12	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级	眉山市仁寿县	眉山市仁寿县	批发业	70.00		购入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2024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4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4 年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49.00	9,535,966.92	-	1,044,111,309.75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1608	12,015,524.84	-	73,752,890.30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49.00	2,401,476.93	-	80,947,457.13

续表: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2023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3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23 年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1608	11,716,127.27	-	61,737,365.46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49.00	982,390.02	-	78,545,980.2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2,796,496,060.50	1,794,009,190.76	4,590,505,251.26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7,170,185.78	644,890,586.35	1,512,060,772.13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30,738,445.38	148,249,930.64	178,988,376.02

续表: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1,110,681,076.10	1,348,984,767.50	2,459,665,843.60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3,493,722.58	553,745,353.53	1,217,239,076.11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13,789,483.91	-	13,789,483.91

续表: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2,050,687,380.04	1,785,031,993.96	3,835,719,374.00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5,244,249.82	554,198,424.29	1,309,442,674.11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21,714,351.87	145,000,687.77	166,715,039.64

续表: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945,572,809.34	798,936,869.76	1,744,509,679.10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1,509,188.28	561,142,957.08	1,062,652,145.36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6,417,120.86	-	6,417,120.86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300,140,495.87	39,629,712.76	39,629,712.76	157,639,155.96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5,872,953.04	48,033,062.61	48,033,062.61	106,577,021.04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185,055,953.46	4,900,973.33	4,900,973.33	2,441,755.28

续表：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282,820,741.27	53,911,364.20	53,911,364.20	329,141,392.62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3,586,032.42	46,834,347.75	46,834,347.75	35,701,829.25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131,323,280.70	2,004,877.60	2,004,877.60	2,798,638.60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2024 年 10 月 25 日，眉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眉国资〔2024〕3 号）将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49% 股权从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至眉山环天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用名：眉山环天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为：2024 年 9 月 30 日。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034,575,342.83
差额	-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034,575,342.83
调整盈余公积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发 生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发 生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1,014,230.20	55,795,879.6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638,327.29	1,217,458.6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638,327.29	1,217,458.69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眉山市仁寿县	商务服务业	5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眉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三）。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眉山国际铁路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眉山环天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眉山星鸿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眉山天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眉山环天东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眉山环天天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眉山益创农贸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参股企业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眉山环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眉山环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眉山环天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企业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眉山环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鼎瑞晋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眉山环天东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水务安装收入	5,117,860.97	-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水务安装收入	-	10,041,324.63
眉山环天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收入	413,032.79	-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食材销售	5,553.88	-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食材销售	3,428.70	-
眉山环天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食材销售	1,012.84	-
眉山天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食材销售	1,139.45	-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食材销售	13,586.52	-
眉山青衣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食材销售	-	971,572.13
眉山国际铁路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17,331.93	13,557.55
眉山环天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	264,110.11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1,356,407.33	80,859.39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1,101,946.04	34,363.33
眉山环天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186,945.30	280,120.78
眉山环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173,447.17	134,575.49
眉山环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82,420.75	-
眉山环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225,429.25	-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1,927,682.55	1,418,677.72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822,322.88	-
眉山星鸿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243,699.05	25,325.47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	806,966.81
眉山东方雨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	11,250.93
眉山环天天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	2,641.51
眉山天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食材.餐饮.酒店服务收入	-	1,254.00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油品销售	-	88,495.58
眉山国际铁路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油品销售	-	23,331.27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油品销售	-	2,255,065.31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油品销售	-	268,562.44
眉山环天天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油品销售	-	119,841.7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眉山环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油品销售	-	212,389.38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油品销售	-	821,028.03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3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眉山环天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212,074.65	-
眉山环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334,290.57	273,340.76
四川申睿泓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2,211.27	-
眉山环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242,398.14	171,149.22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970,758.31	75,133.56
眉山环天东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80,075.71	73,056.66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1,305,107.27	849,773.85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110,091.77	110,091.72
眉山东方雨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	-
眉山环天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212,074.65	-
眉山环天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	112,094.61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	1,539,899.69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	40,655.73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车辆	-	11,807.35
眉山青衣建材有限公司	车辆	-	95,552.81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无。

4. 集团内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形式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	-	2025/1/9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0.00	-	2025/3/4	抵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0.00	-	2025/3/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920,000.00	-	2025/1/23	抵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920,000.00	-	2025/1/23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980,000.00	-	2025/1/23	抵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980,000.00	-	2025/1/23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0.00	-	2025/1/9	抵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00.00	-	2025/1/9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	-	2025/1/9	抵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5,000,000.00	2024/3/29	2027/3/1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24/7/16	2025/12/10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环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4/19	2025/4/18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40,000,000.00	2024/4/30	2027/10/31	抵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7,000,000.00	2024/6/25	2027/6/2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20,000,000.00	2024/9/14	2027/9/28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担保
合计	4,786,800,000.00	-	-	-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形式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0/8/13	2025/7/1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000,000.00	2023/9/28	2031/9/27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2024/7/15	2027/7/1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000,000.00	2024/9/6	2030/9/5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7,600,000.00	2024/10/31	2025/10/30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	2031/6/15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5,000,000.00	2024/6/25	2027/6/2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6/13	2026/4/2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8,779,600.00	2021/12/20	2036/12/12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600,000.00	2024/5/31	2043/7/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4/3/28	2025/3/28	质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12/18	2029/12/17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12/12	2027/7/12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9/29	2025/9/28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10/18	2025/10/17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3/28	2025/3/27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8,980,000.00	2024/12/28	2039/12/28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4/9/25	2025/9/25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	2025/9/25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7,000,000.00	2023/3/30	2033/3/1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2024/9/23	2027/9/10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8,680,000.00	2024/9/29	2027/9/28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4/3/28	2025/3/28	质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6/18	2025/6/17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3/4	2025/3/2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5/9	2025/5/9	质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4/5/9	2025/5/9	质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9/26	2025/9/2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8/19	2025/8/18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2/5/9	2025/5/5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6,971,872.98	2023/3/1	2036/12/16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750,000.00	2024/1/31	2026/1/30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4/2/6	2027/2/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6/28	2025/6/28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9/26	2025/9/2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6/26	2025/6/25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4/12/4	2025/11/28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1/26	2025/1/25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4/2/8	2027/2/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4/4/28	2025/4/28	质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6/26	2025/6/25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1,870,000.00	2022/12/16	2037/12/15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形式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8,800,000.00	2024/2/2	2043/10/24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4/4/29	2025/4/29	质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9/26	2025/9/25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6/28	2025/6/27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4/5/9	2025/5/9	质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5/9	2025/5/9	质押担保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2/2	2038/12/28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24/3/29	2025/3/29	质押担保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70,000,000.00	2022/12/16	2037/12/15	抵押担保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24/2/2	2043/10/24	抵押担保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2,000,000.00	2024/9/6	2030/9/5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4/19	2025/4/18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4/19	2025/4/18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4	2025/1/3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6/28	2027/6/27	质押担保
眉山天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49,500,000.00	2024/12/28	2039/12/28	抵押担保
合计	5,228,531,472.98	--	--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随借随还
眉山环天天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1,000,000.00	-	-	随借随还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0,799,632.03	-	-	随借随还
眉山星鸿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13,000,000.00	-	-	随借随还
拆出				
眉山环天东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75,000,000.00	-	-	随借随还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88,004,760.14	-	-	随借随还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随借随还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84,278,122.11	-	-	随借随还

6.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智慧服务收入	865,169.14	169,417.11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智慧服务收入	7,169.83	-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智慧服务收入	-	85,493.09
眉山环天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智慧服务收入	-	22,123.89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智慧服务收入	-	53,859.36
眉山环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智慧服务收入	-	27,654.87
眉山天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智慧服务收入	-	53,097.48
眉山青衣建材有限公司	智慧服务收入	-	327,082.34
眉山青衣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智慧服务收入	-	28,761.06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1,577,326.01	1,419,862.25
眉山国际铁路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356,320.82	83,431.72
眉山环天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	252,720.54
眉山环天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28,797.16	13,962.2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眉山环天东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113,021.20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575,087.70	1,591,224.25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1,745,351.28	358,765.51
眉山环天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13,000.00	10,002.90
眉山环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190,116.42	111,577.75
眉山环天天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47,787.61	
眉山环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276,365.90	147,872.51
眉山环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123,116.61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3,007,336.37	3,115,878.69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2,784,555.71	3,533,840.53
眉山星鸿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15,562.59	8,004.72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953,965.21	326,151.69
青衣建材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	311,592.46
眉山环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	1,785.24
眉山青衣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	11,411.32
眉山青衣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	367,994.68
眉山天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	716,919.45
眉山东方两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文化.物业服务收入	-	641.51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79,624.24	11,320.75
眉山环天天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107,549.88	-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78,187.13	55,600.00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11,532.83	-
眉山国际铁路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	36,800.00
眉山环天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	72,052.71
眉山天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	6,073.28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	312,340.33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收入	-	3,773.58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3,174,385.36	-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4,209,690.20	-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	62,437.80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76,867.80	2,228,972.83
眉山环天东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673,113.17	4,591,194.97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484,236.15	3,077,953.75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378,820.74	1,700,702.01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93,227,275.21	30,457,590.60
眉山环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6,208,611.11	1,295,555.57
眉山环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94,152.39	787,187.50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48,759,705.91	10,755,808.61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46,679.05	-	2,497,091.18	-
应收账款	眉山国际铁路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4,693.00	-	58,986.0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眉山环天东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797,358.05	-	-	-
应收账款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19,266,406.56	-	4,121,542.45	-
应收账款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747,082.51	-	8,431,739.88	-
应收账款	眉山环天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13,173.00	-	-	-
应收账款	眉山环天天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4,800.00	-	191,000.00	-
应收账款	眉山环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289.41	-	-	-
应收账款	眉山环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302,394.67	-	880,686.48	-
应收账款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61,740.06	-	1,419,835.08	-
应收账款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884,696.07	-	-	-
应收账款	眉山星鸿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850.00	-	-	-
应收账款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1,539,574.81	-	365,840.00	-
应收账款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345,207.17	-	112,598.30	-
应收账款	眉山天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	664,060.76	-
	小计	30,782,944.36	-	18,743,380.13	-
其他应收款	眉山环天东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77,424,895.82	-	83,531,395.82	-
其他应收款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98,037,054.09	-	3,341.00	-
其他应收款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7,911,198.46	-	36,659,828.34	-
其他应收款	眉山环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625,820.43	-	8,897,853.61	-
其他应收款	眉山环天天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5,948.89	-	-	-
其他应收款	眉山环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8,077,842.69	-	19,127,081.08	-
其他应收款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8,085,953.09	-	162,146,771.90	-
其他应收款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986,091.82	-	-	-
其他应收款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9,089,405.20	-	75,715,735.29	-
其他应收款	眉山益创农贸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708,000.00	-	-	-
其他应收款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103,180.24	-	-	-
其他应收款	环天绿能（成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	-	3,920.00	-
其他应收款	眉山环天商砼有限责任公司	-	-	2,2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	49,362,711.20	-
其他应收款	眉山环天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12,326,809.55	-
其他应收款	天府新区彭山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	-	57,982.00	-
	小计	2,318,065,390.73	-	450,033,429.79	-
预付账款	眉山环天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5,042.35	-	-	-
预付账款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7,574,128.27	-	61,319,895.01	-
预付账款	眉山环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40,700,733.94	-	-	-
预付账款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3,532.36	-	-	-
	小计	58,333,436.92	-	61,319,895.01	-
	合计	2,407,181,772.01	-	530,096,704.93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账款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10,929.56	5,667,964.56
应付账款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11,512,902.38	11,512,902.38
应付账款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2,362,763.02	76,879,161.83
应付账款	眉山环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66,818.02	66,818.0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账款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83,589.22	1,473,386.71
应付账款	眉山青衣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	10,360.00
应付账款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	897,974.56
应付账款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062,113.46	-
应付账款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620,846.97	452,511.15
	小计	49,019,962.63	96,961,079.21
预收账款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3,211.53	-
预收账款	眉山环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7,234.71	-
预收账款	眉山环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7,234.71	-
预收账款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60,513.57	7,471.54
预收账款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50,000.00	97,000.00
预收账款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	24,015.40
预收账款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4,798,001.22
预收账款	眉山天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28,595.07
	小计	1,058,194.52	4,955,083.23
合同负债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3,539.79	20,000.00
合同负债	眉山国际铁路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7,699.41	3,949.61
合同负债	眉山环天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617.94	-
合同负债	眉山环天东郡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22,018.35	-
合同负债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16,786,145.24	295,000.00
合同负债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30,396.38	98,422.66
合同负债	眉山环天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274,532.96	-
合同负债	眉山环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3,425.97	-
合同负债	眉山环天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882,136.12	40,000.00
合同负债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25,728.06	152,337.34
合同负债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4,505.55	-
合同负债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2,776,797.69	159,072.55
合同负债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326,871.03	-
合同负债	眉山环天天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95,000.00
	小计	23,766,414.49	863,782.16
其他应付款	眉山港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862,668.98	889,524.25
其他应付款	眉山环天发展有限公司	6,723,748.00	6,676,345.80
其他应付款	眉山环天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5,898,632.41	24,261,043.70
其他应付款	眉山环天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2,749.50	2,749.50
其他应付款	眉山环天天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1,095,603.07	-
其他应付款	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369,131,304.86	4,511,345,906.48
其他应付款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	-
其他应付款	眉山星鸿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13,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眉山益川建筑有限公司	55,346,582.08	34,988,755.64
其他应付款	四川鼎瑞普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4,5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10,616.35	-
	小计	7,629,621,905.25	4,578,164,325.37
	合计	7,703,470,339.54	4,680,944,269.97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形式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眉山联东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5,6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眉山联东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75,600,000.00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年度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更正 2023 年度资金利息收入报表列报	-	其他业务收入	-78,060,769.72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78,060,769.72

2. 未来适用法

无。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1,092,849,221.62	994,360,550.99
1 至 2 年	986,289,986.84	472,057,836.62
2 至 3 年	471,312,905.52	354,324,952.40
3 至 4 年	354,324,952.40	354,438,497.09
4 至 5 年	82,186,324.17	15,837,935.34
5 年以上	-	-
小 计	2,986,963,390.55	2,191,019,772.44
减：坏账准备	121,468.74	107,870.44
合 计	2,986,841,921.81	2,190,911,902.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986,963,390.55	100.00	121,468.74	0.004	2,986,841,921.81
其中：账龄组合	26,649,348.72	0.89	121,468.74	0.46	26,527,879.98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2,946,852,106.47	98.66	-	-	2,946,852,106.47
国有企业	12,368,676.48	0.41	-	-	12,368,676.48
关联方组合	1,093,258.88	0.04	-	-	1,093,258.88
合计	2,986,963,390.55	100.00	121,468.74	0.004	2,986,841,921.81

续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191,019,772.44	100.00	107,870.44	0.005	2,190,911,902.00
其中：账龄组合	21,574,088.02	0.98	107,870.44	0.50	21,466,217.58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2,166,907,515.30	98.90	-	-	2,166,907,515.30
关联方组合	2,310,221.29	0.11	-	-	2,310,221.29
其他	227,947.83	0.01	-	-	227,947.83
合计	2,191,019,772.44	100.00	107,870.44	0.005	2,190,911,902.00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本公司采用账龄组合集体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889,014.16	17,667.04	0.30
1-3 年	20,760,334.56	103,801.70	0.50
合计	26,649,348.72	121,468.74	0.46

续表：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1-3 年	21,574,088.02	107,870.44	0.50
合计	21,574,088.02	107,870.44	0.50

3.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107,870.44	13,598.30	-	-	-	121,468.74
合计	107,870.44	13,598.30	-	-	-	121,468.74

其中：2024 年度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2024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应收账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	2,936,252,479.21	98.30	-
四川天府新区青龙产业推进办公室	7,916,498.29	0.27	-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3,227,605.77	0.11	-
四川科技职业学院	2,604,410.97	0.09	7,813.23
中共四川天府新区眉山工作委员会党群工作部	658,158.64	0.02	-
合计	2,950,659,152.88	98.79	7,813.23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950,659,152.8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8.7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813.23 元。

(二)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697,334,542.59	1,595,104,684.96
合计	1,697,334,542.59	1,595,104,684.96

2. 应收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361,025,127.94	1,146,622,980.16
1 至 2 年	1,021,824,324.46	440,539,870.75
2 至 3 年	320,141,934.14	13,700,000.00
3 年以上	-	-
小 计	1,702,991,386.54	1,600,862,850.91
减：坏账准备	5,656,843.95	5,758,165.95
合 计	1,697,334,542.59	1,595,104,684.9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605,837.80	-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关联单位往来款	93,507,846.86	123,485,510.76
单位往来款	1,607,631,414.72	1,473,190,522.91
社会保险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136,885.08	-
其他	109,402.08	4,186,817.24
合计	1,702,991,386.54	1,600,862,850.9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702,991,386.54	100.00	5,656,843.95	0.33	1,697,334,542.59
其中：账龄组合	1,136,848,789.09	66.76	5,656,843.95	0.50	1,131,191,945.14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467,880,808.39	27.47	-	-	467,880,808.39
关联方组合	93,507,846.86	5.49	-	-	93,507,846.86
国有企业	4,186,817.24	0.24	-	-	4,186,817.24
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457,722.88	0.03	-	-	457,722.88
其他	109,402.08	0.01	-	-	109,402.08
合计	1,702,991,386.54	100.00	5,656,843.95	0.33	1,697,334,542.59

续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600,862,850.91	100.00	5,758,165.95	0.36	1,595,104,684.96
其中：账龄组合	1,151,633,189.52	71.94	5,758,165.95	0.50	1,145,875,023.57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321,557,333.39	20.09	-	-	321,557,333.39
关联方组合	123,485,510.76	7.71	-	-	123,485,510.76
国有企业	-	-	-	-	-
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	-	-	-	-
其他	4,186,817.24	0.26	-	-	4,186,817.24
合计	1,600,862,850.91	100.00	5,758,165.95	0.36	1,595,104,684.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本公司采用账龄组合集体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的情况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700,000.00	41,100.00	0.30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3 年	1,123,148,789.09	5,615,743.95	0.50
合计	1,136,848,789.09	5,656,843.95	0.50

续表: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1-3 年	1,151,633,189.52	5,758,165.95	0.50
合计	1,151,633,189.52	5,758,165.95	0.50

(4) 2024 年度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	5,758,165.95	-	5,758,165.9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2024 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2024 年计提	-	-101,322.00	-	-101,322.00
2024 年转回	-	-	-	-
2024 年转销	-	-	-	-
2024 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5,656,843.95	-	5,656,843.95

其中：2024 年度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 2024 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眉山市彭山区武阳智胜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借款	467,400,000.00	1-2 年	27.45	2,337,000.00
眉山天府新区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收储款	282,230,800.00	注 1	16.57	-
仁寿黑龙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	217,900,000.00	1-2 年	12.80	1,089,500.00
眉山德泽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150,000,000.00	1-2 年	8.81	750,000.00
四川天府新区眉山管理委员会	往来款	143,026,233.39	1 年以内	8.40	-
合计	-	1,260,557,033.39	-	74.03	4,176,500.00

账龄：

序号	0-1 年	1-2 年	2-3 年
注 1	140,682,200.00	31,100.00	141,517,5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12,074,888.03	-	2,712,074,888.0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5,559,916.63	-	35,559,916.63
合计	2,747,634,804.66	-	2,747,634,804.66

续表：

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50,728,954.54	-	3,650,728,954.5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243,505.69	-	30,243,505.69
合计	3,680,972,460.23	-	3,680,972,460.23

1. 对子公司投资

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2024 年度增加	2024 年度减少	2024 年度其他
眉山兴天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9,280,000.00	-	-	-	-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1,917,265,919.49	-	-	939,460,300.55	-
眉山环天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992,836,041.92	-	-	-	-
眉山环天管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989,965.24	-	-	-	-
眉山韶华锦江宾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	-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80,729,451.00	-	-	-	-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206,422.18	-	-	-	-
眉山环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99,971,154.71	-	-	-	-
眉山青林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	-	-	-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6,450,000.00	-	-	-	-
眉山环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66,000,000.00	-	-	-	-
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	806,234.04	-	-
合计	3,650,728,954.54	-	806,234.04	939,460,300.55	-

续表：

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2024 年度分红
眉山兴天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9,280,000.00	-	-	-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977,805,618.94	-	-	-
眉山环天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992,836,041.92	-	-	-
眉山环天管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989,965.24			
眉山韶华锦江宾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80,729,451.00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206,422.18			
眉山环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99,971,154.71			
眉山青林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6,450,000.00			
眉山环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66,000,000.00			
四川环天卫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06,234.04			
合计	2,712,074,888.03	-	-	-

续表：

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2023 年度增加	2023 年度减少	其他
眉山兴天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	-	9,280,000.00	-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1,815,587,718.38	-	101,678,201.11	-	
眉山环天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965,336,041.92	-	27,500,000.00	-	
眉山环天管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989,965.24	-	-	-	
眉山韶华锦江宾馆有限公司	27,835,000.00	-	2,165,000.00	-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80,729,451.00	-		-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206,422.18	-		-	
眉山环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2,361,154.71	-	277,610,000.00	-	
眉山青林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	-	25,000,000.00	-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116,450,000.00	-	
眉山环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	-	66,000,000.00	-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3,500,000.00	-		13,500,000.00	
合计	3,038,545,753.43	-	625,683,201.11	13,500,000.00	-

续表：

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2023 年度分红
眉山兴天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9,280,000.00	-	-	-
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1,917,265,919.49	-	-	-
眉山环天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992,836,041.92	-	-	-
眉山环天管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989,965.24			

眉山韶华锦江宾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四川中油环天石油能源有限公司	80,729,451.00			
环天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206,422.18			
眉山环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99,971,154.71			
眉山青林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眉山智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6,450,000.00			
眉山环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66,000,000.00			
眉山天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			
合计	3,650,728,954.54	-	-	-

注 1：依据中共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会议决定事项通知（眉山天投党委定字第 17 号）、眉山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议定事项通知（第二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 4 号）文件，本公司入股眉山市卫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购买其 70% 股权。2024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收购环天卫康 70% 股权，2024 年 9 月 14 日，本公司支付投资款 806,234.04 元。

注 2：本公司 2024 年度减少对子公司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投资额 939,460,300.55 元，是依据 2024 年 10 月 25 日眉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天眉国资〔2024〕3 号）文件，将眉山环天水务有限公司 49% 股权无偿划转至眉山环天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用名：眉山环天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依据划转基准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比例减少。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4 年度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	-	-	-	-
二、联营企业	32,119,734.63	30,243,505.69	3,580,023.28	-	1,736,387.66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7,587,542.75	-	-	3,052,925.85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4,719,734.63	2,655,962.94	-	-	-615,187.26
眉山环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00		3,400,000.00		-521,327.65
四川成眉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	180,023.28	-	-180,023.28
合计	32,119,734.63	30,243,505.69	3,580,023.28	-	1,736,387.66

续表：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度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35,559,916.63	-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	-	-	-	-	30,640,468.60	-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	-	-	-	-	2,040,775.68	-
眉山环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	-	-	2,878,672.35	-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度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成眉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合计	-	-	-	-	-	35,559,916.63	-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度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	-	-	-	-
二、联营企业	28,719,734.63	31,484,686.31	219,734.63	2,850,000.00	1,389,084.75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6,260,568.12	-	-	1,326,974.63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4,719,734.63	5,224,118.19	219,734.63	2,850,000.00	62,110.12
合计	28,719,734.63	31,484,686.31	219,734.63	2,850,000.00	1,389,084.75

续表：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度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	-	30,243,505.69	-
四川黑龙滩龙鑫水业有限公司	-	-	-	-	-	27,587,542.75	-
四川省环天检测有限公司	-	-	-	-	-	2,655,962.94	-
合计	-	-	-	-	-	30,243,505.69	-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149,941,933.10	946,440,364.30	1,019,854,572.59	856,162,526.59
其他业务	2,529,003.25	-	744,772.10	112,413.21
合计	1,152,470,936.35	946,440,364.30	1,020,599,344.69	856,274,939.80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1,149,941,933.10	946,440,364.30	1,019,854,572.59	856,162,526.59
委托代建收入	1,062,773,344.76	900,655,376.91	912,421,032.99	773,238,163.55
物业、房屋租赁服务收入	52,584,404.38	24,180,087.26	51,292,421.49	34,998,420.10
砂石、弃土销售收	19,894,486.86	7,098,662.01	39,537,144.60	32,014,547.44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入				
汽车租赁收入	14,689,697.10	14,506,238.12	16,603,973.51	15,911,395.50
2. 其他业务收入小计	2,529,003.25	-	744,772.10	112,413.21
担保服务收入	2,496,488.58	-	354,103.33	112,413.21
眉山市档案馆电力高可靠费用	-	-	295,857.45	-
其他	32,514.67	-	94,811.32	-
合计	1,152,470,936.35	946,440,364.30	1,020,599,344.69	856,274,939.80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16,410.94	1,389,084.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0,023.28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093,962.11	7,559,846.57
合计	2,830,349.77	8,948,931.32



眉山环天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所长张恩军)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90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恩军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业务
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
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
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1月27日

证书序号: 00119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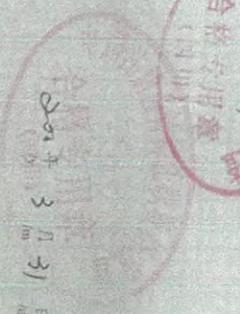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1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3.4.26
合格专用章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31
合格专用章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陈小华
证书编号: 510100070189
2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专用章
2016.12.31

证书编号: 510100070189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0 年 1 月 14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合格专用章
2020.04.15
2020.3.30



姓名: 陈小华
Full name: 陈小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07-17
Date of birth: 1969-07-17
工作单位: 四川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四川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512925690717293
Identity card No: 512925690717293

注册
Registration
1701020349
四川盛和会计师事务所
四川盛和
2018年3月13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3月13日
事务所
CPA

注册
Registration
1701020349
四川盛和会计师事务所
四川盛和
2018年6月11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6月11日
事务所
CPA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
2018年5月16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5月16日
事务所
CPA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
2018年6月11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6月11日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中天浩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 德新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04.25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3月30日
合格 (四川)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510101570005



姓名: 何素容
注册号: 510101570005



510101570005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年01月25日
Direct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3.31

2019.4.26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合格 (四川)



姓名: 何素容
Full name: 何素容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06-18
Date of birth: 1979-06-18
工作单位: 四川中天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四川中天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610722197906181628
Identity card No.: 610722197906181628